

股票代碼：3520

振 維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九 十 九 年 度
年 報

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及揭露年報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jve-cable.com.tw>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六 月 二 十 四 日

一、(一)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簡福全

職稱：總管理處 協理

聯絡電話：(03)3217989 分機 170

電子郵件信箱：fortune.chean@jve-cable.com

(二)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邱乙真

職稱：稽核

聯絡電話：(03)3217989 分機 136

電子郵件信箱：maggie.chiou@jve-cable.com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桃園縣蘆竹鄉南崁路二段六十六之六號五樓

電話：(03)3217989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九十六號 B1

網址：<http://www.tsc.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李東峰、張敬人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jve-cable.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 公司簡介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 組織系統	4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23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3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3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25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5
肆、募資情形	
一、 資本及股份.....	26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31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31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1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1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辦理情形.....	31
七、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1
伍、營運概況	
一、 業務內容	32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 從業員工基本資料	45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6
五、 勞資關係	46
六、 重要契約	47
陸、財務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8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0
三、 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3
四、 九十九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54
五、 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1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134

二、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34
三、 現金流量分析	136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6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36
六、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37
七、 其他重要事項	13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44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44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4
玖、九十九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4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股東女士、先生：

九十九年由於通膨關係原物料及大陸工資上漲致使業績無法成長與獲利艱辛，在此環境之下，振維電子九十九年度的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6.5 億元，相較九十八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17.7 億元減少 1.2 億元，降幅達 6.8%。稅後虧損為新台幣 4 百萬元，每股稅後虧損 0.08 元。雖然我們的營運因為產業景氣不佳及原物料工資上漲與台幣升值等因素而難免受影響，但在全體經營團隊的努力之下，使公司呈現小幅虧損，現將九十九年度營業成果及 100 年度營運計畫概要分別報告如下：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結果

1.合併營收及獲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1,648,840	1,773,928
	營業成本	1,452,986	1,522,680
	稅後淨利	(4,006)	30,948

2.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獲利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0.15	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0.51)	3.6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8.7
		稅前純益	10.9
	純益率(%)	(0.2)	1.7
	每股盈餘	(0.08)	0.60

3.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4.研究發展情況：

本公司目前所營運業務為冷陰極燈管之組裝、冷陰極燈管連接座、連接線組及連接器之生產與銷售。在冷陰極燈管之組裝部份，本公司採自動化鉚接方式生產品質穩定頗受客戶之肯定；而在連接線組之生產與銷售方面，鑑於連接器與連接線等電子產品之應用範圍相當廣泛，本公司未來將以發展輕薄短小及高密度、細腳間距及高頻率高傳輸速度之連接器、連接線、高頻傳輸(RF)搖控器及無空間障礙無線控制器為主要研究方向，以因應市場需求。

二、100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 (1)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及高層次技術產品。
- (2)開發新市場，積極爭取國際知名大廠訂單，強化主要客戶策略合作，以提高市場佔有率，並配合本公司產品之相關應用發展趨勢，為主要市場開拓，提昇公司整體獲利能力。
- (3) 加強成本及專案風險的控管，強化垂直整合之綜效，以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力。
- (4) 積極與各供應商策略聯盟，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強化品質及生產製程的彈性與效率;提高生產自動化比例，以降低對員工之依賴性。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及重要之產銷政策

展望 100 年本公司將以推廣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彈性訂價策略，掌握商機，追求穩定獲利之成長，並善用公司現有成熟之技術及資源，創造最高的客戶滿意度，期以堅強之實力開啟未來年度之新契機。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藉由持續強化公司治理，經營管理及風險控管能力，確保本公司能在安全及合法的原則下，追求營收及獲利的利基性、成長性、均衡性、穩定性以提升整體獲利，並將持續強化及提升轉投資事業與集團資源的整合綜效。未來 GPS 衛星導航系統及外接硬碟盒相關傳輸線發展，在應用範圍擴增及逐年成長，本公司將繼續強化生產品質，提升經營績效，並積極尋找合適廠商做策略伙伴或進行合併以追求較高成長空間。

本公司全體員工將秉持著持續成長、努力的方向前進，對於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我們將本著務實務本之精神全力以赴，期能在外部競爭激烈的環境下繼續超越向前，我們有信心今年度的營運可以維持理想水準達成公司目標。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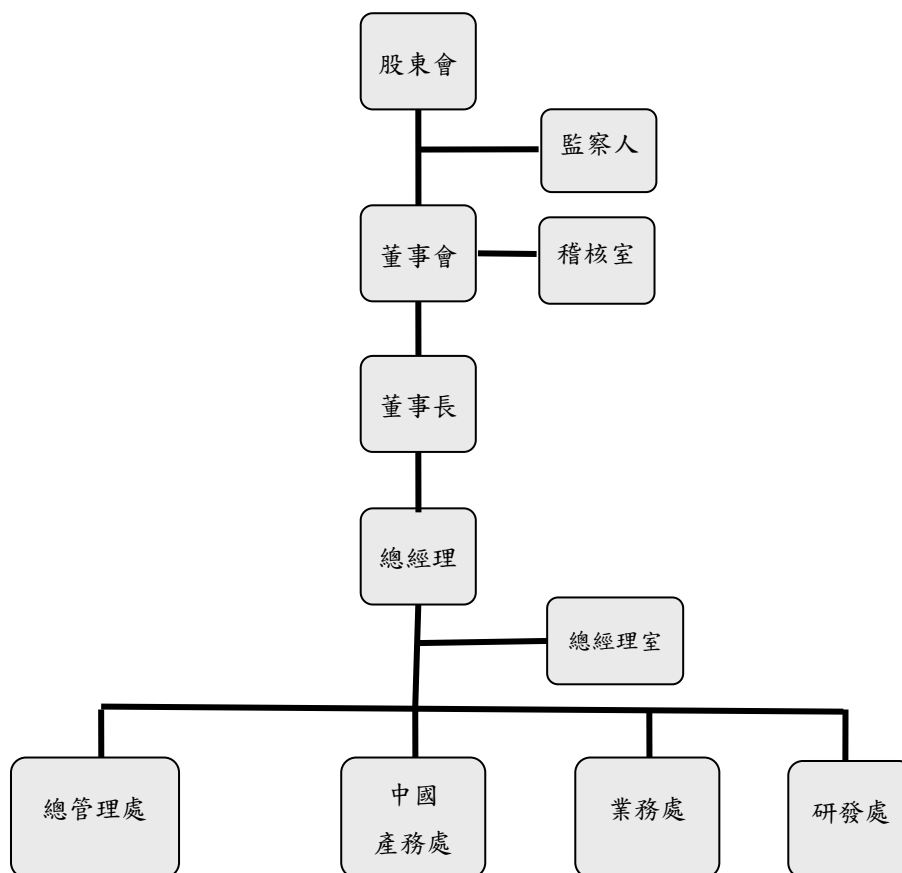
二、 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事項
75	創立振維企業有限公司，從事連接線組之生產製造及銷售等業務，資本額新台幣1,000仟元
77	辦理現金增資 4,000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5,000 仟元
81	辦理現金增資 9,990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14,990 仟元
82	遷址成立台北中和總公司
86	辦理現金增資 21,010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36,000 仟元
89	設立中和新廠，並更名為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1	辦理現金增資 214,000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250,000 仟元 收購川松電子(BVI)並取得其所控之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CABLE 廠投資振維企業(BVI)，並取得其深圳來料加工廠
92	遷廠至桃園大園鄉舊址，並投資冷陰極燈管模組製造之研發，且通過申請 ISO 9001：2000
94	擴充冷陰極燈管模組加工生產線及購置南崁廠廠房
	投資設立大陸江西信豐 CABLE 廠房
	辦理減資 45,000 仟元彌補虧損，並再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擴充營運資本，資本額變更為 305,000 仟元
	獲得 ISO-14000 認證，並投資中國大陸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冷陰極燈管模組加工生產基地
	取得日本 SONY 的 GREEN PARTNER 認證
95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355,000 仟元
	設立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以擴充連接線組產品之生產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櫃買中心核准登錄興櫃股票
	辦理盈餘轉增資 35,5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8,628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399,128 仟元
96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成立連接線材抽線處，切入上游材料生產。
	辦理盈餘轉增資 19,956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7,500 仟元，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資本額增加為 496,584 仟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上櫃。
97	改選董事長高文宏先生就任。
98	通過 TCGA CG6005 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99	深圳來料加工型態就地自轉成立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獨資型態。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所營業務
總經理	制定公司營運方針及目標，落實執行管理制度，執行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營運成果。
稽核室	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內部稽核工作之執行並提出改善建議。
總經理室	1. 秉承總經理之命令，負責公司政策經營方針評估規劃等相關事宜。 2. 公司專案推動之管理。
中國產務處	1. 新機種製樣、送樣、承認、試產等相關技術工作。 2. 負責有關生產運作等事項，包括生產管理、生產線作業和維修事宜。
業務處	負責 CABLE/CCFL 國內外客戶接洽、報價、接單、出貨、收款等工作。
總管理處	1. 有關帳務處理、財務報表及各項管理報表提供、預算管控、資金運用控管等。 2. 公司人事、行政工作執行與資訊系統作業規劃及管理。
研發處	新產品資訊蒐集、研發新產品及技術改良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100 年 4 月 26 日

職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高文宏	97.6.13	3	95.6.14	1,155,000	2.33	2,151,854	4.20	0	0	0	0	健行工專 捷泰精密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 Pors Wiring Co., Ltd. 董事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董事(註1)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振維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註2) 信錦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張鴻昌	97.6.13	3	75.2.21	1,820,280	3.67	1,900,000	3.71	1,055,023	2.06	0	0	中華高中畢 台灣新力國際(股)公司資材 振維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Jhen Vei Enterprise 負責人 Pors Wiring Co., Ltd. 負責人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負責人(註1)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負責人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負責人 振維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負責人(註2) 匯英通電子(股)公司董事 明騰薄膜(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 事	鄭嘉正	97.6.13	3	91.10.25	0	0	0	0	301,993	0.59	0	0	開平高工電子科 力信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力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張玉林	97.6.13	3	97.6.13	124,800	0.25	111,862	0.22	0	0	0	0	文化大學會計系 時報出版文化(股)公司執行副總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董事(註1) 世鎧精密(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黎煥暉	97.6.13	3	94.4.13	987,525	1.99	1,027,585	2.00	0	0	0	0	大華工專 漢保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漢保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HUMBURG MARKETING (M)SDN.BHD 董事	無	無	無
獨 董	蔡永祿	97.6.13	3	95.6.14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管碩士 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副總經理	五鼎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信錦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鄭棟評(註3)	99.06.29	1	99.06.29	3,594	0.01	3,594	0.01	0	0	0	0	臺北市十信高級中學	匯英通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信錦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秋郎	97.6.13	3	96.8.31	625,935	1.26	330,327	0.64	0	0	0	0	揚子國中	信錦企業(薩摩亞)(股)公司董事長 富大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 廣進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京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 嘉福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建冠華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武漢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董事長 福清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董事長 天津富群電子五金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州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山市富鴻齊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鴻昌塑膠五金(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 昆山鴻嘉駿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富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高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冠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張庭禎	97.6.13	3	95.6.14	703,395	1.42	579,769	1.13	0	0	0	0	台南省立工業職業學校	貞信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亞力士電腦機械(股)公司董事 匯英通電子(股)公司董事 華容(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監察人	吳瑞台	97.6.13	3	95.6.1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財管系 銳普電子(股)投資事業部經理 富邦綜合證券(股)承銷部科長	信錦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群貿欣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1) 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98年12月更名。

(註2) 係於99年9月設立。

(註3) 99年6月29日股東會通過補選獨立董事。

2.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高文宏	—	—	—	✓				✓	✓	✓	✓	✓	✓	✓	1
張鴻昌	—	—	—	✓				✓	✓	✓	✓	✓	✓	✓	0
鄭嘉正	—	—	—	✓	✓		✓	✓	✓	✓	✓	✓	✓	✓	0
張玉林	—	—	—	✓	✓		✓	✓	✓	✓	✓	✓	✓	✓	1
黎煥暉	—	—	—	✓	✓			✓	✓	✓	✓	✓	✓	✓	0
蔡永祿	—	—	—	✓	✓	✓	✓	✓	✓	✓	✓	✓	✓	✓	1
鄭棟評	—	—	—	✓	✓	✓	✓	✓	✓	✓	✓	✓	✓	✓	0
陳秋郎	—	—	—	✓	✓		✓	✓	✓	✓	✓	✓	✓	✓	0
張庭禎	—	—	—	✓	✓			✓	✓	✓	✓	✓	✓	✓	0
吳瑞台	—	—	—	✓	✓	✓	✓	✓	✓	✓	✓	✓	✓	✓	0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董事及監察人教育訓練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起	迄		
董事長	高文宏	99.10.29	99.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如何強化組織執行力
董事	張鴻昌	99.10.29	99.10.29		
董事	鄭嘉正	99.10.29	99.10.29		
董事	黎煥暉	99.10.29	99.10.29		
董事	張玉林	99.11.26	99.11.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犯罪與董監責任】
獨立董事	蔡永祿	99.10.29	99.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如何強化組織執行力
獨立董事	鄭棟評	99.10.29	99.10.29		
監察人	陳秋郎	99.12.14	99.12.14		
監察人	張庭禎	99.10.29	99.10.29		
獨立監察人	吳瑞台	99.10.29	99.10.29		

4.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皆屬自然人故不適用。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 年 4 月 26 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 經 理 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張鴻昌	97.06.13	1,900,000	3.71%	1,055,023	2.06%	0	0	中華高中畢業 台灣新力國際(股)公司資材 振維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Jhen Vei Enterprise 負責人 Pors Wiring Co., Ltd. 負責人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負責人(註1)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負責人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負責人 振維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負責人(註2) 匯英通電子(股)公司董事 明勝薄膜(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CABLE 業務處 副總經理	鍾孔揚	97.06.10	15,633	0.03%	0	0	0	0	新埔工專機械科 光寶科技(股)公司業務部處長	—	無	無	無
CABLE 業務處 協理	林於松	96.11.01	0	0	0	0	0	0	日本京都經濟大學 日本 DICS 株式會社業務副理	—	無	無	無
研發處協理	趙國勝	93.08.10	102	0	0	0	0	0	中華工專電子工程科 捷泰精密(股)公司協理 雄震視訊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	—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協理	簡福全	98.12.24	0	0	0	0	0	0	台北商專電子計算科 本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資深財務經理 舜全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奇力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總	—	無	無	無

(註1) 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註2) 係於99年9月設立。

經理人教育訓練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起	迄		
總經理	張鴻昌	99.10.29	99.10.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如何強化組織執行力
會計及財務主管	簡福全	99.07.21	99.0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三) 九十九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9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 C、D、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註一)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 報表內所有 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註二)	股票紅 利金額 (註二)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董事長	高文宏	0	0	0	0	0	0	40	40	0	0	4,188	4,18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張鴻昌	0	0	0	0	0	0	40	40	0	0	4,218	4,218	95	95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鄭嘉正	0	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張玉林	0	0	0	0	0	0	40	40	0	0	1,533	1,533	47	47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黎煥暉	0	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 董事	蔡永祿	0	0	0	0	0	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獨立 董事	鄭棟評	0	0	0	0	0	0	25	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註一：本公司 99 年度為稅後淨損，無依章程分配董監事酬勞之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 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高文宏、張鴻昌、鄭嘉正 張玉林、黎煥暉、蔡永祿 鄭棟評	高文宏、張鴻昌、鄭嘉正 張玉林、黎煥暉、蔡永祿 鄭棟評	鄭嘉正、黎煥暉、蔡永祿 鄭棟評、張玉林	鄭嘉正、黎煥暉、蔡永祿 鄭棟評、張玉林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高文宏、張鴻昌	高文宏、張鴻昌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2)監察人之酬金

9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 <u>三</u> 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秋郎	0	0	0	0	30	30	0	0	0
監察人	張庭禎	0	0	0	0	10	10	0	0	0
獨立監察人	吳瑞台	0	0	0	0	40	40	0	0	0

註：本公司 99 年度為稅後淨損，無依章程分配董監事酬勞之情形。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秋郎、張庭禎、吳瑞台	陳秋郎、張庭禎、吳瑞台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含）以上	—	—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 C 及 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註一)	股票紅利金額(註一)	現金紅利金額(註一)	股票紅利金額(註一)					
總經理	張鴻昌	4,440	4,440	182	182	1,457	1,457	0	0	0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鍾孔揚															

註一：本公司 99 年度為稅後淨損，無依章程分配員工紅利之情形。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鍾孔揚	鍾孔揚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張鴻昌	張鴻昌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註一	現金紅利金額 註一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副總經理	鍾孔揚	0	0	0	0
	研發處協理	趙國勝				
	業務處協理	林於松				
	財務處協理	簡福全				

註一：本公司 99 年度為稅後淨損，無依章程分配員工紅利之情形。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本公司 98 年度盈餘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45.64%；而 99 年度稅後虧損，故不適用。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董監事酬金中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但由於 99 年度為稅後淨損，無依章程分配董監事酬勞，業務執行費用係依照一般市場水準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獎金、特支費及員工紅利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訂。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99 年度至 100 年第一季止，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 / A】	備註
董事長	高文宏	8	0	100%	
董事	張鴻昌	8	0	100%	
董事	鄭嘉正	7	0	87.50%	
董事	張玉林	8	0	100%	
董事	黎煥暉	8	0	100%	
獨立董事	蔡永祿	8	0	100%	
獨立董事	鄭棟評	3	0	60%	99.06.29 新任 該任期內實際 出席率：60%
監察人	張庭禎	2	0	25%	
獨立監察人	吳瑞台	8	0	100%	
監察人	陳秋郎	6	0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未設立審計委員會，董事會若有重大議案(如盈餘分配案，召開股東會案、大陸投資案等)，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公告之。
 - (2) 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建立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
 - (3) 每季至少召開一次董事會，討論公司每季財務業務之經營成果及報告通過議案、內部稽核執行情形。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99 年度至 100 年第一季止，董事會開會 08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張庭禎	2	0	25%	
獨立監察人	吳瑞台	8	0	100%	
監察人	陳秋郎	6	0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得適時行使監察權，必要時可適時與員工及股東溝通，並得查閱內部稽核報告，追蹤公司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之執行情形。另監察人得透過稽核室與董事長室建立相關溝通管道。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

本公司之監察人獨立於管理階層，不定期與會計師及財務主管針對財務報告、新頒定會計原則進行溝通與瞭解；稽核主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予監察人，監察人亦不定期審查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管理當局提出說明。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無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對應窗口處理相關事宜。 (二) 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係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劃分，除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外，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且亦訂有「特定公司、集團企業財務業務作業程序」以茲遵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 本公司董事七席，其中獨立董事二席。 (二) 本公司選任勤業眾信之會計師簽證，其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如股東或利害關係人有需求可隨時與本公司聯絡。 (二) 本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並依規定將相關取得與處分資產、背書保證等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該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作判斷以維護其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資訊公開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	(一) 本公司架有網站，且相關財務業務訊息均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度、法人說明會過程 放置公司網站等)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將視公司未來需要，並參酌法令規定後設置。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一向尊重股東權利，根據相關法規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財務資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提供平等就業機會、辦理員工團體保險，重視勞工和諧關係。 2.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3.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關係良好。 4. 本公司不定期安排董事、監察人參加公司治理等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 5. 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董事本身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6.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董監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於98年度委託「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公司治理自評，於當年度11月24日通過該協會 TCGA CG6005 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該協會針對本公司提出建議事項： 1. 為落實保障股東權益，擬於未來召開股東常會考慮迴避熱門日期。 2. 宜就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訂定相關詳細辦法；另建立客觀董事會績效評估機制。 3. 為善盡保障公司所有利害關係人，擬建立由董事會評估高階經理人績效之評估制度。 4. 為避免企業內部人與外部人的資訊不對稱，應加強資訊揭露。		

(四)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並無設置薪酬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總管理處，目前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 (三) 本公司常利用電子佈告欄或內部會議場合宣導企業倫理觀念，並將相關成效與員工績效相結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致力於源頭改善，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來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二) 本公司雖未建立環境管理制度，但公司在主要原物料之使用上，完全符合ROHS之規定，於生產時禁用指令中規範之有害物質，藉以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三) 本公司有鑒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ISO14001及安全衛生作好風險管理。 (四) 有鑒於氣候變遷目前已成為投資者與企業重視議題，亦了解氣候變遷除了可能引發天災直接對營運活動影響外，也可能導致原物料價格上升甚至供應中斷等間接影響；故公司內部規定在溫度未達一定高溫前，減量使用冷氣，以達到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的政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相關員工任免、薪酬均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二) 本公司完全依照勞基法辦理，另不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宣導，使員工具備自我健康管理的知識與方法。 (三) 本公司生產之產品為上游原料，對於客戶的品質及客訴，由銷售及品保單位專責處理。 (四) 本公司未來將與上、下游供應鏈致力企業社會責任。 (五) 本公司捐款與慈善機構，幫助發展遲緩兒童等公益團體。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已將相關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於公司年報，以利相關人員參閱。 (二) 本公司尚未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實務需求編制，加強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 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二) 本公司依環保法令規定並符合政府法規，減輕對環境之衝擊，朝無污染之目標邁進。 (三) 本公司對於消費者權益，除要求供應商密切配合外，亦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鑑，確保交期及品質。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以使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規範，並使利害關係人了解本公司道德標準。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秉持高度的自律原則，對於利益迴避，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衝突，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3. 本公司已依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訂定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公司具有實質控制之經營者以不違背誠信原則為方針，遵守法令規章，公平與透明的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有關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請參閱本公司網站，股東權益/公司治理 (<http://www.jve-cable.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相關程序均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施行並公告週知。
2. 道德行為準則：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以作為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執行業務時可遵循之圭臬，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0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0年3月3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文宏

總經理：張鴻昌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99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單位	會議日期	決議內容
股東會	99.06.29	1、決議通過承認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3、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4、決議通過修訂「背書保證辦法」部份條文案。 5、決議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6、補選獨立董事案。 7、決議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單位	會議日期	決議內容
董事會	99.01.15	1、決議通過本公司大陸孫公司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案。
董事會	99.03.31	1、決議通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3、決議修訂「公司章程」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內控聲明書案。 5、決議通過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承作案。 6、決議通過關係企業背書保證事項續約案。 7、決議通過修訂「背書保證辦法」案。 8、決議通過修訂「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案。 9、決議通過為配合公司發展所需，擬增加投資大陸地區案。 10、決議通過補選獨立董事案。 11、決議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決議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召集事宜案。
董事會	99.05.11	1、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核案。 2、通過銀行授信額度之承作案。 3、通過修訂海外各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4、通過修訂海外各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通過條訂「公司治理守則」案。
董事會	99.07.09	1、決議通過 98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案。 2、決議通過銀行授信額度承作案。 3、決議通過投資大陸深圳案。
董事會	99.08.24	1、決議通過承認九十九年上半年財務報表案(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2、決議通過銀行授信額度案。
董事會	99.10.29	1、決議通過銀行授信額度案。 2、決議通過孫公司與銀行往來之授信案提供母公司背書保證案。
董事會	99.12.24	1、決議通過 2011 年財務預測案。 2、決議通過 2011 年度稽核計劃案。

決議單位	會議日期	決議內容
		3、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4、通過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案。
董事會	100.03.31	1、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決議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決議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4、決議通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內控聲明書案。 5、決議通過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承作案。 6、決議通過關係企業背書保證事項續約案。 7、決議通過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案。 8、通過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9、決議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決議通過修訂「背書保證辦法」案。 11、決議通過為配合公司發展所需，擬對孫公司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案。 12、決議通過本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宜案。
董事會	100.05.06	1、通過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核案。 2、通過銀行授信額度之承作案。 3、決議通過為配合公司發展所需，擬對孫公司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案。

(十二) 99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99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	劉水恩	99.01.01~99.09.3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	張敬人	99.10.01~99.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本年度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0 年 01 月 31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調整之需要，自九十九年第四季起，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之簽證會計師由李東峰會計師及劉水恩會計師，更換為李東峰會計師及張敬人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無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東峰、張敬人
委任之日期	100 年 01 月 31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99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99 年度		截至 100 年 4 月 26 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 事 長	高文宏	0	0	0	0
董 事	張鴻昌	0	0	0	0
董 事	黎煥暉	0	0	0	0
董 事	張玉林	(18,000)	0	0	0
董 事	鄭嘉正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蔡永祿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鄭棟評	0	0	0	0
監 察 人	張庭禎	(27,000)	0	(117,000)	0
獨 立 監 察 人	吳瑞台	0	0	0	0
監 察 人	陳秋郎	0	0	(38,000)	0
副 總 經 理	鍾孔揚	(72,000)	0	(26,934)	0
協 理	趙國勝	(27,000)	0	0	0

職稱	姓 名	99 年度		截至 100 年 4 月 26 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協 理	林於松	0	0	0	0
協 理(99.10.31 辭任)	鍾松錦	0	0	0	0
協 理 / 財 務 會 計 主 管	簡福全	0	0	0	0
大 股 東	力信興業(股)公司	(149,00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0年4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姓名	關係	
力信興業(股)公司	8,774,777	17.12%	0	0	0	0	無	無	
高文宏	2,151,854	4.20%	0	0	0	0	無	無	
張鴻昌	1,900,000	3.71%	1,055,023	2.06%	0	0	王莉君	配偶	
陳玉蓮	1,603,000	3.13%	0	0	0	0	無	無	
王莉君	1,055,023	2.06%	1,900,000	3.71%	0	0	張鴻昌	配偶	
陳瓊鑾	1,039,099	2.03%	0	0	0	0	無	無	
黎煥暉	1,027,585	2.00%	0	0	0	0	無	無	
實全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0	1.97%	0	0	0	0	無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841,298	1.64%	0	0	0	0	無	無	
鄧陳秀霞	824,000	1.61%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99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仟股)	持 股 比 例 (%)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股數 (仟股)	持 股 比 例 (%)
Jhen Vei Enterprise Co.,Ltd.	12,500	100	0	0	12,500	100
Pors Wiring Co.,Ltd.	2,549	100	0	0	2,549	100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0	0	(註)	100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0	0	(註)	100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0	0	(註)	100
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註)	100	0	0	(註)	100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00 年 4 月 26 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者	其 他
75.03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創立時現金增資 1,00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75.02.21 建三字第 53737 號
77.08	10	500,000	5,000,000	500,000	5,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77.08.29 建三字第 341569 號
81.11	10	1,499,000	14,990,000	1,499,000	14,990,000	現金增資 9,99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81.11.13 建三字第 375310 號
86.06	10	3,600,000	36,000,000	3,600,000	36,000,000	現金增資 21,01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86.07.04 建三字第 193694 號
91.07	10	25,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現金增資 214,00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1.08.19 授商字第 09101333610 號
94.03	10	45,000,000	450,000,000	20,500,000	205,000,000	彌補累積虧損減資 45,00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4.04.13 授中字第 09431939160 號
94.03	10	45,000,000	450,000,000	30,500,000	305,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4.04.13 授中字第 09431939160 號
95.05	40	45,000,000	450,000,000	35,500,000	355,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5.05.29 授中字第 09532233540 號
95.07	10	45,000,000	480,000,000	39,912,754	399,127,540	盈餘轉增資 35,500,00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8,627,54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5.08.01 授中字第 09532604540 號
96.06	10	45,000,000	450,000,000	42,658,391	426,583,910	盈餘轉增資 19,956,37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7,50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6.08.20 授中字第 09632633410 號
96.08	26	65,000,000	650,000,000	49,658,391	496,583,910	現金增資 70,00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6.10.25 授中字第 09632948610 號
97.09	10	65,000,000	650,000,000	50,880,338	508,803,380	盈餘轉增資 9,888,470 元暨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1,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7.09.05 經授商字第 09701222460 號
98.08	10	65,000,000	650,000,000	51,885,564	518,855,640	盈餘轉增資 10,052,26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98.08.18 經授商字第 09801187240 號
100.04	10	65,000,000	650,000,000	51,266,564	512,665,640	註銷庫藏股 6,190,000 元	無	核准日期及文號：100.04.15 經授商字第 10001074840 號

2、股份種類

100 年 4 月 26 日／單位：股

股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51,266,564	13,733,436	65,000,000	流通在外 51,266 仟股。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0 年 4 月 26 日

數量 \ 股東結構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1	11	2,182	2	2,196
持 有 股 數	0	841,298	11,672,037	38,751,881	1,348	51,266,564
持 股 比 例(%)	0	1.64%	22.77%	75.59%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0 年 4 月 26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478	65,644	0.13
1,000 至 5,000	1,152	2,493,242	4.86
5,001 至 10,000	243	2,019,588	3.94
10,001 至 15,000	73	906,411	1.77
15,001 至 20,000	50	974,634	1.90
20,001 至 30,000	38	937,235	1.83
30,001 至 40,000	25	881,392	1.72
40,001 至 50,000	13	597,204	1.16
50,001 至 100,000	45	3,434,854	6.70
100,001 至 200,000	35	5,120,297	9.99
200,001 至 400,000	20	6,136,318	11.97
400,001 至 600,000	9	4,319,054	8.42
600,001 至 800,000	5	3,154,055	6.15
800,001 至 1,000,000	2	1,665,298	3.25
1,000,001 以上	8	18,561,338	36.21
合 計	2,196	51,266,564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率占前十名之股東)

100 年 4 月 26 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力信興業(股)公司	8,774,777	17.12%
高文宏	2,151,854	4.20%
張鴻昌	1,900,000	3.71%
陳玉蓮	1,603,000	3.13%
王莉君	1,055,023	2.06%
陳瓊鑾	1,039,099	2.03%
黎煥暉	1,027,585	2.00%
實全股份有限公司	1,010,000	1.9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信託財產專戶	841,298	1.64%
鄧陳秀霞	824,000	1.6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98 年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99 年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當 年 度 截 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每股 市價	最 高		17.40	19.60	18.40
	最 低		6.70	10.50	10.05
	平 均		13.12	16.28	15.31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16.69	15.10	15.01
	分 配 後		16.19	註 1	註 1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1,267	51,267	51,267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0.60	(0.08)	(0.24)
	每 股 盈 餘(追溯調整)		0.60	註 1	註 1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0.50	註 1	0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0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21.87	0	0
	本利比		26.24	0	0
	現金股利殖利率		3.81%	0	0

註 1：99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 100.03.31 董事會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分派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其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惟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99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 100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無擬議分配之股數，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資訊：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其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估計基礎係每年稅後純益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提撥 10 %為員工紅利，3 %為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3.董事會通過 99 年度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年度決議不發放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事，故不適用。

(3)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應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4.98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本公司經 99 年 6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2,785,346 元及董監事酬勞 835,604 元，與 99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配發情形一致。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 回 期 次	第 一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97 年 2 月 14 日 至 97 年 4 月 13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11.5 元 至 28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619,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0,287,866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619,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465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各種電線、連接插頭、插座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②各種電纜、電腦連接線、電腦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③有關前項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國內外廠商產品投標及經銷業務
- ④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⑤CC01018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⑥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律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99 年度	
主 要 產 品 項 目	金 額	營業比重(%)
連 接 線 組	634,486	91.18
其 他	61,358	8.82
合 計	695,844	100.00

3. 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主 要 產 品 項 目	用 途
連接線組	用於顯示器、LCD 顯示器及筆記型電腦、主機、通訊等設備之電源線及電腦硬碟機週邊設備用線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茲就本公司目前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彙總如下：

年度	產品	用途
2010	EEFL SOCKET	TFT LCD TV
2010	RF4CE + TOUCH PAD + UNIVERSAL REMOTE CONTROLLER	IPTV
2010	SYSTEM CONNECTOR	PND
2010	HDMI 1.4a CABLE	TV、PC、DVD、BLUE RAY DVD
2010	USB 3.0 CABLE	PC、NB、MOBILE PHONE、PND
2010	RF MODULE	FOR REMOTE CONTROL
2010	DiiVA PLUG	BLUE RAY DVD、TV
2010	DiiVA RECEPTANCE	BLUE RAY DVD、TV
2010	DiiVA CABLE	BLUE RAY DVD、TV
2011	RGB Cable 自動化生產設備開發	PC、MONITOR、TV、NB、電子看板.....
2011	DC Cable 自動化生產設備開發	生產作業改善
2011	USB Cable 自動化生產設備開發	生產作業改善
2011	3 轉 2 RGB 公端連接器開發	生產作業改善
2011	USB 3.0 A TO Micro B Cable 開發	儲存器、NB、PC、TV、PRINTER、MOBILE PHONE
2011	USB 3.0 A TO A Cable 開發	儲存器、NB、PC、TV、PRINTER
2011	USB 3.0 A TO B Cable 開發	儲存器、NB、PC、TV、PRINTER
2011	MP 3 + LCD	KARAOKE
2011	MP 3 + RADIO + LCD	KARAOKE
2011	IR RECEIVER BOX	紅外線接收延長
2011	MICRO HDMI (D TYPE)	儲存器、NB、PC、TV、PRINTER、MOBILE PHON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集團經營之業務可區分為冷陰極燈管之組裝代工及連接線組織生產與銷售兩大部分，故就冷陰極燈管及連接線組之產業現況與發展說明如下：

①冷陰極燈管(CCFL)

Display Search 最新研究報告指出，預估 2011 年全球面板總出貨量達約 6.14 億片，相較於 2010 年成長 10%。三大應用別方面，液晶電視出貨量 2.07 億片，年增率 15%；筆記型電腦面板出貨量 2.47 億片，年增率 15%；液晶監視器面板出貨量則為 1.6 億片，趨近零成長。

LED TV 於 2010 年各大品牌陸續推出，但價格與 LED TV 差異還是甚大，市場接受能力不如預期，2011 年雖各大廠竭盡所能降低成本，與 LCD TV 價格拉近，但新興市場還是價格導向。LCD TV 已是相當成熟的產品，2011 年將穩定成長，預估出貨量將達 2.07 億台。

Display Search 全球電視市場研究：隨著 LED 的崛起 LCD 今年成長緩和，而 Apple iPad 與其他電腦品牌陸續推出平板電腦將使得平板電腦市場急劇升溫，平板電腦有機會從傳統翻蓋式筆記型電腦市場取得一些市場佔有率，而對於喜愛電子書的消費者而言，平板電腦也將是另一個好選擇。隨著平板電腦市場加溫，平板電腦將是最快速成長的應用別。傳統翻蓋式筆記型電腦也會持續成長，預估 2011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總量估計可達 2.47 億台。

液晶監視器 LCD Monitor 因產品本身規格尚無重大突破進展，整體市場行銷議題性偏低，隨著廠商持續降價，消費需求可望逐步加溫，預估今年全球 LCD Monitor 出貨量可達 1.6 億台。

②連接線組

連接線器產業的應用範疇，事實上是隨時都出現在你我身邊。小到每天與人溝通的電話線與裡頭的連接器，到每天吃飯電鍋的線與插頭，或最精密的筆記型電腦、手機、光電產品，無不仰賴這個產業的臂助，其精密程度也攸關連接線器產業所帶給人們體積更小、更輕的新產品。

連接線則著重在抽線技術，需要相當多的人力組裝，但有些如極細同軸線、高頻傳輸線等，都需要有精密的技術，所以技術性越高的線材廠，將愈受市場的重視；反之，若只能開發一般的線材，則市場就會慢慢流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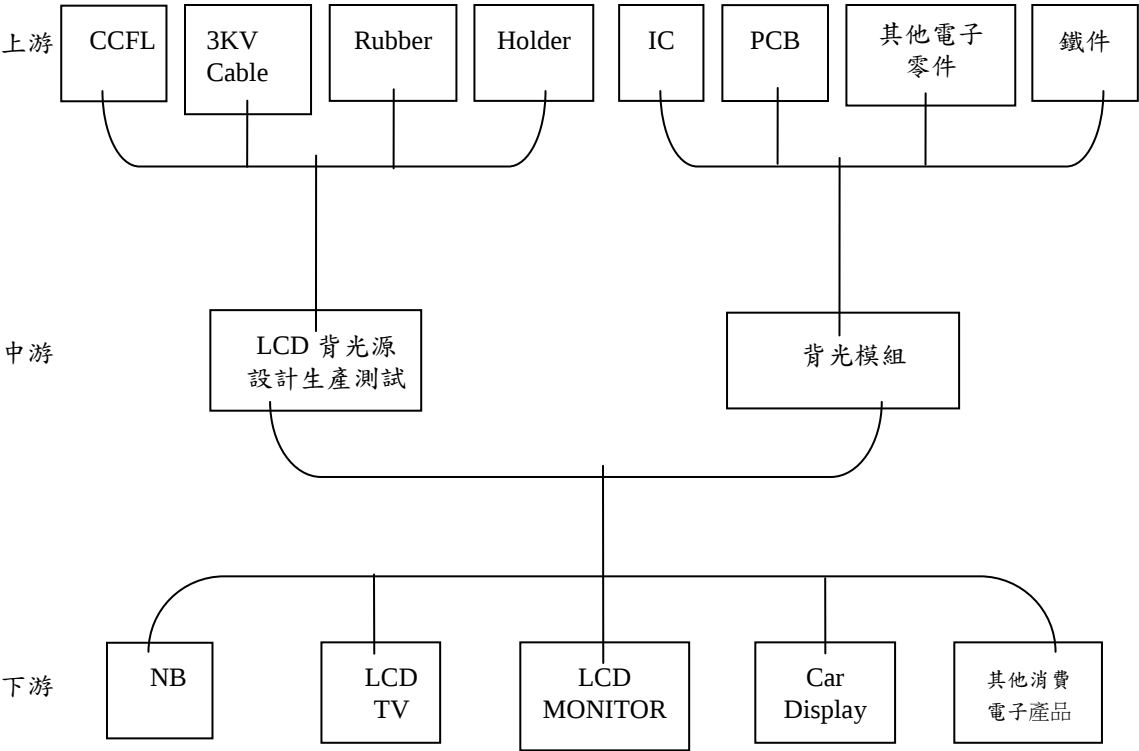
另近年來連接器產業受市場導向、降低成本及客戶要求下，其生產中心已逐漸由已開發國家移往開發中國家，並以中國大陸地區為主，往大陸發展設立新廠，對於連接線器產業具有掌控技術與降低生產成本的策略性意義，同時也透露出台灣連接線器廠邁向國際化的意圖。近年來台灣電子不斷地拓展海外市場，為了就近服務逐漸外移的下游大廠，許多連接線器廠早已在大陸做好生產佈局。

本公司係從事生產筆記型電腦、液晶面板、液晶電視與通訊產品等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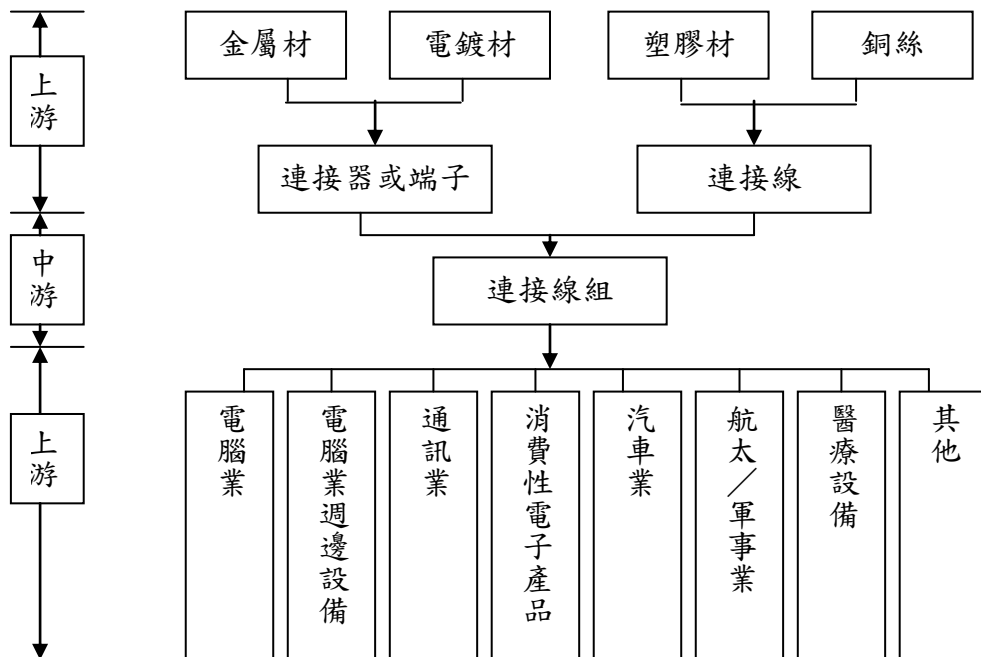
外部連接線組之專業製造商。內、外部連接線主要用於元件及設備之間的連接，為連接電路及訊號間的重要橋樑，其品質會影響訊號傳輸的可靠度，進而影響整個電子機器運作的品質，所以要維持電子產品的功能正常與穩定性。連接線之應用範圍相當廣泛，例如個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通訊產品、儀器設備、軍事、航太、醫療設備、汽車運輸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上。也就是說，幾乎所有電氣領域的產品，皆有需要用到。而隨著各下游應用產業之成長，連接線組之產銷規模亦將隨之成長。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①冷陰極燈管



②連接線組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①冷陰極燈管

由於本公司係採自動化焊接冷陰極燈管之方式頗受各大面板廠肯定，更在關鍵點焊處利用機械化及模治具作成，控制焊點大小、位置以及焊接狀況，更在工段與工段間做到後工段協助前工段確認品質，而在製程設備上更採取 CCD 設備檢視焊點、專用點亮治具測試燈管模組以及專用高電壓火花測試治具抽測燈管組，以目前同業作法仍以手工或半手工方式為大宗，故本公司在產品品質及價格等較其他同業較有競爭優勢，由於 TFT LCD 面板廠為壓低成本以提升獲利，陸續導入部份零組件及材料自製以及提高自製率，加上零組件廠積極擴產以及面板廠端砍價壓力有增無減等影響，其中冷陰極燈管（CCFL）、偏光板及背光模組 3 大產品，並列為價格下殺幅度最大的面板零組件，為本公司較為嚴重之隱憂，此外，本公司並著眼於未來 LED 模組可能之發展已投入研發，相信應可維持市場之競爭優勢。

②連接線組

A.產品發展趨勢

隨著資訊產品趨向於功能多樣化及輕、薄、短、小等設計理念，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液晶電視、手機、PDA、DV 及數位相機等新產品不斷提昇其小型化之發展與使用方便性，在此市場需求強烈引導下，連接線組產品將朝向細線、高傳輸、高頻化、低傳輸耗損與低阻抗之產品趨勢。

B.競爭情形

國內上市櫃的主要廠商，包括今皓、萬旭、信邦、連展及樺晟等，連接線組應用市場的產品規格大同小異，最大的差異在於品質與服務。能否實實在在地堅守承諾與品質，都會對業務消長有所影響。再者，完整之產品線的提供，是否能滿足客戶需求，亦都會對業務消長有所影響。

近來，金屬材料價格波動不斷。首先由鐵材拉開飆漲序幕，鐵的價格相較於5年前漲了兩倍；電線產品最依賴的金屬莫過於銅，進期也上漲接近一倍。由於新興國家的經濟成長，更造成金屬材料的需求日益迫切。面臨此種局面，削減金屬用量、研發替代材料、落實資源回收等方式已成為製造商最基本的策略。故本公司已於95年設立了抽線廠，以符合客戶需求降低生產成本，並持續提升生產品質、技術能力，並持續擴線，以維持企業之競爭力。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99年度及截至100年第一季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截至3/31)
研發費用	7,251	1,697
佔營業收入	1.04%	2.10%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究發展成果
96年度	Mini HDNI多媒體介面連接器
	雷射紅外線遙控器
	TFT LCD 冷陰極燈管連接器
	車用濾波器
97年度	HDMI 增幅放大器(HDMI Repeater)
	Touch Pad 紅外線遙控器
	顯示器用背光條狀光棒
98年度	CCFL SOCKET
	USB3.0 A TYPE PLUG
	SYSTEM CONNECTOR
	TMC CONNECTOR
	Y CABLE
	18 PIN CONNECTOR CABLE

年度	研究發展成果
99 年度	RGB Cable 自動化生產設備開發
	DC Cable 自動化生產設備開發
	USB Cable 自動化生產設備開發
	3 轉 2 RGB 公端連接器開發
	USB 3.0 A TO Micro B Cable 開發
	USB 3.0 A TO A Cable 開發
	USB 3.0 A TO B Cable 開發
	MP 3 + LCD
	MP 3 + RADIO + LCD
	IR RECEIVER BOX
	MICRO HDMI (D TYPE)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透過垂直整合，有效降低成本，縮短產品交期，迅速及有效率的滿足客戶之需求。

①行銷策略方面

A.加強業務管理，降低營運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鞏固現有市場。

B.了解整個業界分析積極拓展新客源。

②產品生產及研發策略方面

A.透過中國大陸生產之優勢，有效降低成本，縮短產品交期，迅速及有效的滿足客戶之需求。

B.致力生產流程改善，並著重設備改良及維護，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C.增加產品多元化，朝精密的連接線組開發，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③營運管理及財務規劃方面

A.加強與客戶、供應商之聯繫，提升市場評估與產品規劃能力。

B.配合電腦資訊化作業，簡化工作流程，提高管理績效。

C.積極與金融機構建立密切合作關係，掌握金融市場脈動，以提高財務運作效率。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①行銷策略方面

A.擴大產品廣度與深度，提高市場佔有率。配合本公司產品之相關應用發展趨勢，調整產品組合結構，提昇公司整體獲利能力。

B.積極爭取世界級大廠的訂單。

②產品生產及研發策略方面

A.有線連接技術創新，改良 SMART CONNECT。

B.結合無線連接 PC，全力研發數位家庭遠端遙控。

③營運管理及財務規劃方面

A.強化公司營運規模並積極發展上下游垂直整合計畫。

B.運用股票上櫃及其他多樣化管道之資本市場，厚植公司長期發展所需營運資金之實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銷貨淨額	%	銷貨淨額	%
內 銷	台 灣	38,172	6.82	19,943	2.86
外 銷	美 洲	15,447	2.76	33,058	4.75
	歐 洲	49,251	8.80	68,720	9.88
	亞 洲	456,618	81.62	574,123	82.51
	小 計	521,316	93.18	675,901	97.14
合 計		559,488	100.00	695,844	100.00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未來市場供給面

A.冷陰極燈管

背光模組為 TFT 面板所不可或缺之主要零組件，其中所提供之光源-冷陰極燈管，又為背光模組之重點零組件之一。近年來陸續有廠商將液晶電視導入 R、G、B 三色 LED 當作背光源，因 LED 液晶電視與以冷陰極管(CCFL)當成背光源的液晶電視仍存在不小的價差，加上 CCFL 的發光效能逐漸進步，以致 LED 液晶電視市場滲透率明顯不如預期。2011 年面板廠商與終端的電視廠商，為擴充 LCD 電視的普及，拉大與 LED TV 價差，運用 2010 年的行銷手腕不斷推陳出新吸引消費者，目標在維持 2010 年 TV 市場的佔有率。

B.連接線組

因全球通訊產品與NB、DT 均有新規格產品推出，全球出貨量呈現持續成長態勢，帶動近五年全球連接器產值之穩定成長。

台灣接續元件應用產品別主要以電腦及周邊為主，比重穩定維持五成左右，其次通訊與消費電子總計佔47%的產品比重。2010年接續元件產值回升到1400億左右，預估今年會有12%成長，金額會到1570億，產品別比重也大致不變。

近幾年受市場導向、降低成本、廠商要求，中國大陸儼然成為兵家必爭之地，台灣業者近幾年持續於中國大陸擴廠發生效益，造成海外產值大幅成長。

②未來市場需求面

2009年全球連接器市場持續成長主要受惠於通訊產品銷售之增加，其中尤以無線通訊部分的手機、GPS 等成長幅度較高，另其他如NB、桌上型電腦、電腦週邊、消費性電子及醫療等領域亦有相當好的表現。

IEK預估2011年車用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134 億美元；在新興市場NB及低價電腦推出帶動下，2010年電腦及週邊連接器市場規模達預估達110億美元，在低價NB 替代桌上型電腦效應持續發酵下，預估2011年電腦及週邊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125億美元；2007年電信數據連接器市場規模為70億美元，在網路設備及手機出貨持續成長下，預估2011年電信數據連接器市場規模將達100億美元；消費性連接器2010年市場規模為33億美元，成長率約9%，在數位家庭概念、遊戲機等熱潮帶動下，消費性產品連接器仍將持續成長。

③未來成長性

本公司係從事生產筆記型電腦、液晶面板、液晶電視與通訊產品等消費性產品內、外部連接線組之專業製造商。根據 CBIT 與 Media Partners Asia (MPA)所發表的一份產業白皮書中指出，光是台灣的有線電視產業可望在未來五年加快數位化發展進程，2013 年台灣數位電視普及率從目前的 7% 一舉提升到 80%，此一變革可望創造 40 億美元(約 1,200 億台幣)經濟效益。

3.競爭利基

①掌握產品市場動態及未來發展趨勢

本公司之連接線組產品主要係應用在電腦與週邊設備、消費性電子及資訊家電產品，近年來隨全球資訊與消費性電子產業之蓬勃發展，帶動了連接器零組件市場的需求上揚。由於產品生命週期短、產品升級速度快，為電腦資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市場特性之一，因此業者必須具備敏銳之市場觀察力，方能掌握 3C 產品市場之動態與發展趨勢，適時調整產銷策略以因應市場潮流，掌握契機，振維電子於連接器產業已累積二十多年經驗，其銷售客戶為國內外知名廠商如達運、佳士達、緯創、奇美、光寶及群光電通，憑藉本公司在成本控制、研發能力及生產管理能力等方面之優勢，係能迅速推出符合客戶所需產品以維持利基。

②完整的生產線及自動化設備

本公司配合下游背光模組廠潔淨度要求，設置潔淨室組裝製程，並大量投入自動點焊設備，克服人為因素可能造成之品質隱憂，因此具有較高良率及組裝品質之優勢，將成為本公司未來發展成就之關鍵因素之一。

③專業經驗豐富

本公司目前經營團隊專注本業皆有多年資歷，主要幹部對產業環境變化、生產製造及行銷業務等各方面經驗豐富，近年來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均呈現成長，顯見經營團隊之專業素質及產業經驗良好，營運績效亦屬優良。由目前振維電子之前二大客戶友達及中強光電均為國內著名之廠商可知，本公司產品品質及技術已深受客戶信賴，故以累積多年及應用於各產業之專業經驗豐富，將為本公司不可或缺之事業成就因素。

④提供客戶完善且迅速的服務

本公司之下游產業客戶因全球佈局及成本因素考量，已紛紛外移至中國大陸地區設廠，為因應此趨勢，本公司於深圳、蘇州及廈門成立公司，除以台灣接單、大陸生產模式充分運用兩岸分工優勢，並持續就近服務原台商客戶外，另可就近開發中國大陸地區之當地客戶，使客戶外移造成之衝擊降至最低，並維繫與客戶之長遠合作關係，此亦為本公司事業成就因素之一。

⑤生產效率佳，產量大且成本具競爭優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重視品質及產製效率提升，不斷進行製程技術之改良，並致力生產線之管理以提升生產效率，除藉由加強品質、交期及售後服務外，並赴海外設廠從事前段材料生產以降低成本及有效運用企業資源，致使公司較具備成本競爭之優勢，並成為本公司創造獲利及企業成就之要因。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優良的客戶基礎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均為世界級消費性電子及 PC 大廠如友達、華映、光寶、群光電能、奇美、緯創及佳士達等，在全球 TFT-LCD 模組及 LCD 監視器市場上，均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而由於消費性電子及 PC 市場整合的態勢明顯，未來仍將以國際大廠為主，且朝向大者恆大方向發展，因此對本公司而言，在以國際大廠為主要客戶的基礎上，不僅能使營收快速成長，市場佔有率亦可望大幅提高。

B.發揮資源整合效益

本公司已適時擴充廠房來因應訂單增加之生產需求，並研究開發自動化設備方式，來取代因手動加工所產生之品質不穩定度，並有效整合存貨庫存、製程、技術及財務業務等方面於一資訊平台上，使資源整合之效能有所提升。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原材料須仰賴日本

日本為光電發展最成熟的國家，關鍵原材料以自日本進口為主，仰賴程度頗深；再加上日本發生大地震災難，致使供料斷層。

因應對策：積極與上游廠商保持緊密的互動關係，隨時取得供應量能的變化，彈性調整前置備料時間，確保原材料供應無虞，同步尋求替代原材料供應商，降低原材料供應之風險。

B. 面板及其零組件同受降價壓力

LCD 面板產業因南韓、日本及台灣等大廠競相擴建，致使面板市場價格持續下降，故連帶使其零組件供應廠商面臨降價之壓力。

因應對策：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大量生產以降低單位生產成本，並致力於研發能力之提升，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提高在國際市場之競爭能力。

C. 國內勞動力不足

中國大陸沿海及華東地區近期發生勞動力不足，增加生產成本。

因應對策：為因應勞工不足現象，積極改善生產製程及加強自動化之生產，以降低人力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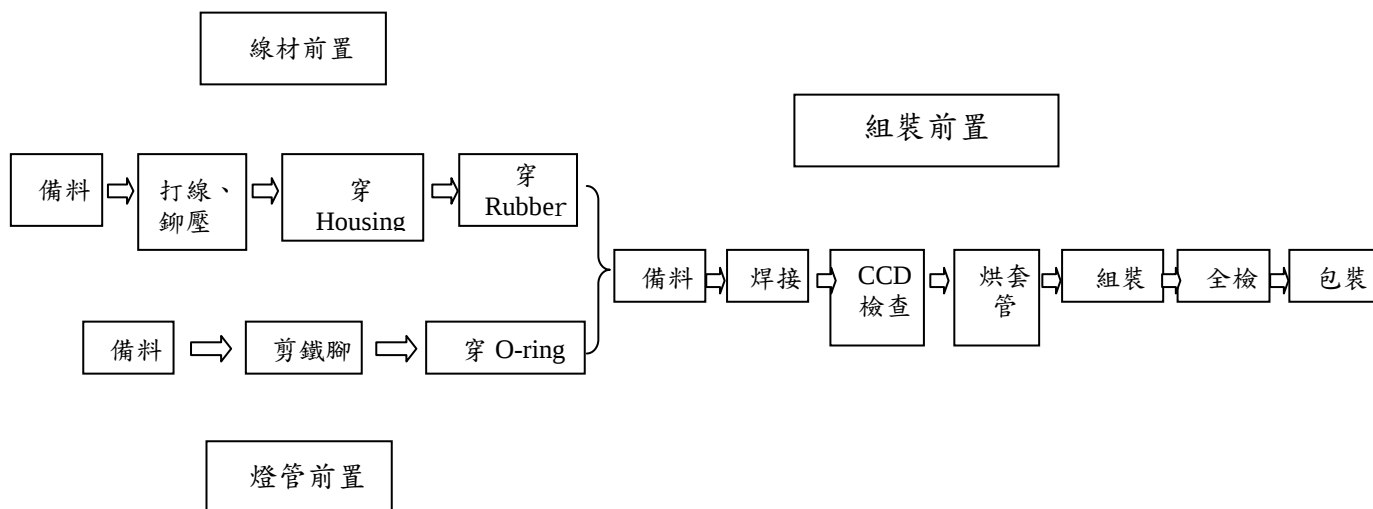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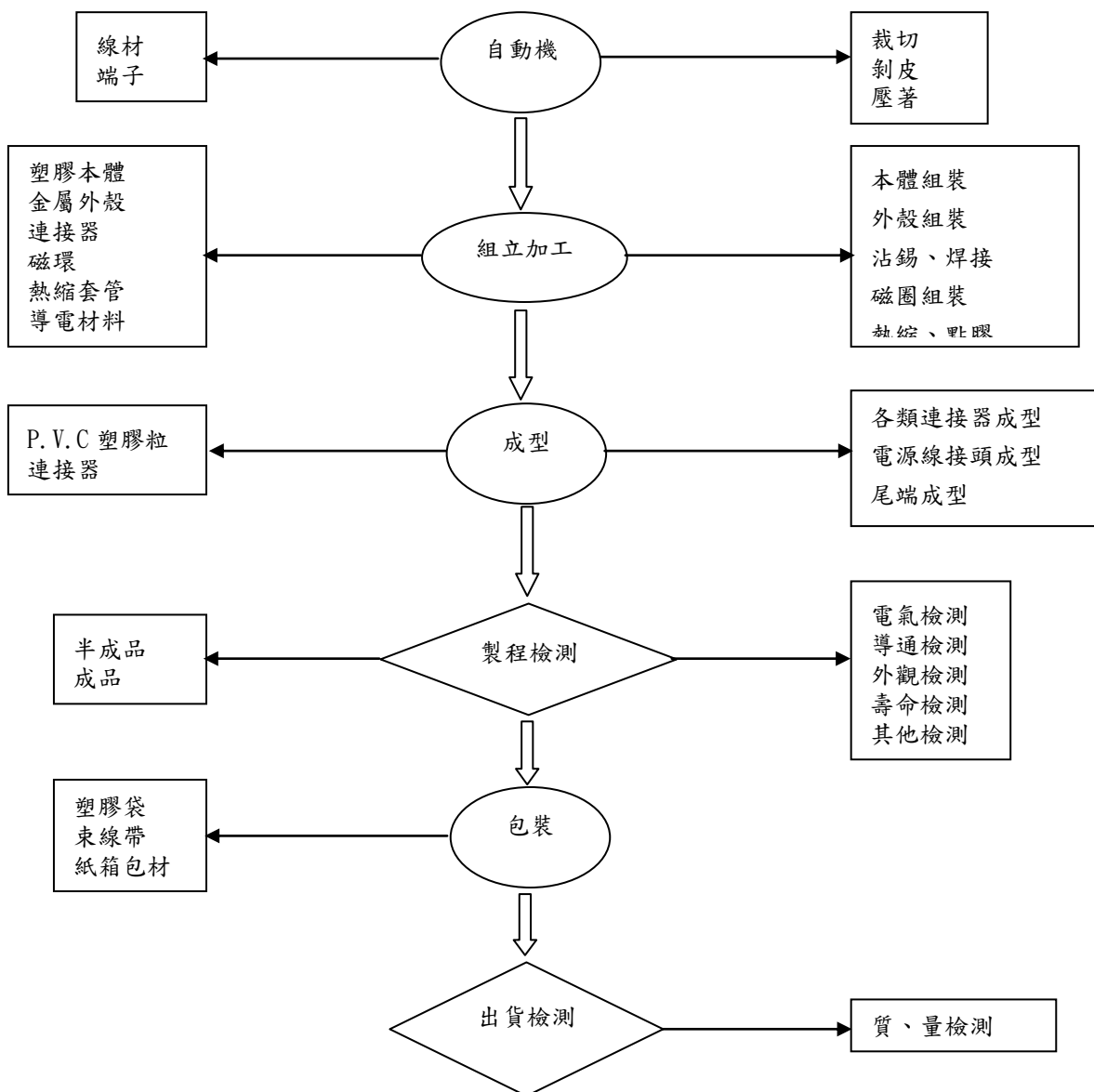
主要產品	主 要 用 途 或 功 能
冷陰極燈管組裝	主要係提供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液晶電視等產品所使用 TFT LCD 面板之背光源
連接線組	主要係提供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液晶電視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製造所需之零件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①冷陰極燈管之組裝



②連接線組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線、電子線	華新麗華、太空梭等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進貨 淨額	佔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 之關係	名稱	進貨 淨額	佔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 之關係	名稱	進貨 淨額	佔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 之關係
1	A	466,189	90.35	子公司	A	567,006	86.17	子公司	A	46,999	61.84	子公司
2	C	41,389	8.02	孫公司	C	83,506	12.69	孫公司	B	18,401	24.21	孫公司
	其他	8,417	1.63	—	其他	7,480	1.14	—	其他	10,599	13.95	—
	進貨 淨額	515,995	100.00	—	進貨 淨額	657,992	100.00	—	進貨 淨額	75,999	100.00	—

註：99 年度及 100 年第一季由於產品銷售主要為連接線組，基於生產成本考量向子公司採購成品，致主要供應商皆為本公司子公司。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銷貨 淨額	佔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 之關係	名稱	銷貨 淨額	佔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 之關係	名稱	銷貨 淨額	佔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 之關係
1	A	284,756	50.90	—	A	319,237	45.88	—	A	31,115	38.48	—
	其他	274,732	49.10	—	其他	376,607	54.12	—	其他	49,753	61.52	—
	銷貨 淨額	559,488	100.00	—	銷貨 淨額	695,844	100.00	—	銷貨 淨額	80,868	100.00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冷陰極燈管模組(註)	0	74	9,754	0	0	0
連 接 線 組(註)	0	0	0	0	0	0
合 計	0	74	9,754	0	0	0

註：本公司並無設置連接線組生產線，連接線組僅向大陸子公司進口買賣；99 年冷陰極燈管模組生產線隨著客戶需求已轉移至中國大陸。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台、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98 年度				9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 接 線 組	894	28,217	27,055	521,316	178	5,380	31,038	629,114
加 工 收 入	76	9,639	—	—	—	—	—	—
其 他	90	316	—	—	424	14,563	850	46,787
合 計	1,060	38,172	27,055	521,316	602	19,943	31,888	675,90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工 人數	經 理 人	31	26	27
	一 般 職 員	29	25	22
	生 產 線 員 工	—	—	—
	合 計	60	51	49
平 均 年 歲		39.63	41.84	39.6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69	4.02	3.69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	—	—
	碩 士	—	1	1
	大 專 (學)	48	40	40
	高 中	12	10	8
	高 中 以 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99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在生產製造過程中，並無污染環境之情形，未來應無重大之相關可能

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①本公司所有員工到職日起，即一律參加勞工保險，有關生育、傷害、殘廢、老年、死亡等各項給付，均依勞工保險條例之規定辦理，員工及其眷屬亦均參加全民健康保險。
- ②本公司除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依其組織規章於創立時提撥一定比率之福利金，每月並由營業收入及出售下腳收入提撥固定比率全數存入指定之銀行。
- ③本公司員工的福利事項為
 - A.結婚、生育、傷病、喪葬及重大災害補助。
 - B.短程郊遊、國內外長程旅遊補助措施。
 - C.每年年終尾牙活動大團圓，除聚餐外並舉辦聯歡會大活動以慰勞員工一年來之辛勞。
 - D.員工在職教育進修補助。
 - E.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2、員工進修及訓練

為陶冶員工品德，提高其素質、專業能力及工作效率，除舉辦各種教育訓練外，並遴選優秀幹部至各職業訓練機構相關班次，接受專業訓練，或邀請專家學者來本公司作系列專題演講，以增進其本職學術技能，俾利任務之達成。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按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入中央信託局，並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員工退休金支付。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另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尚無員工辦理退休之狀況。

4、勞資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注重人性化管理，於勞資間問題之溝通上採多項方式處理，且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員工雙向溝通，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故勞資關係十分和諧，且自創立以來，並未發生任何糾紛事故致需辦理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惟本公司仍將致力作好福利措施，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二) 99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之資產，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因此，勞資始終保持和諧，公司因勞資糾紛而導致之損失並無發生。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流動資產		643,605	535,052	435,095	298,204	312,730	270,438
基金及投資		281,997	352,185	448,657	556,238	620,072	609,662
固定資產		100,284	97,680	100,988	62,551	48,405	48,229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5,301	19,189	22,245	47,159	55,442	52,959
資產總額		1,031,187	1,004,106	1,006,985	964,152	1,036,649	981,28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2,059	152,432	152,447	108,128	252,783	201,751
	分配後	397,349	197,231	167,525	133,761	註 2	—
長期負債		29,805	—	—	—	—	—
其他負債		—	—	719	249	519	56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1,864	152,432	153,166	108,377	253,302	202,318
	分配後	427,154	197,231	168,244	134,010	註 2	—
股本		399,128	496,584	508,803	518,856	518,856	518,856
資本公積		150,000	259,000	259,000	259,000	259,000	259,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4,079	96,098	65,653	71,469	41,830	29,510
	分配後	10,704	39,080	40,523	45,836	註 2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13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884)	(8)	30,651	16,725	(26,051)	(18,10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669,323	851,674	853,819	855,775	783,347	778,970
	分配後	604,033	806,875	838,741	830,142	註 2	—

註 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99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已經 100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營業收入	1,394,850	1,009,086	1,068,730	559,488	695,844	80,868
營業毛利	185,353	144,261	199,249	34,541	37,606	4,384
營業損益	102,566	49,584	66,812	(60,640)	(37,547)	(11,66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3,426	34,702	18,481	102,755	53,168	19,07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352	12,521	38,525	4,520	9,308	18,63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益	115,640	71,765	46,768	37,595	6,313	(11,229)
本期損益	110,434	64,766	26,573	30,948	(4,006)	(12,320)
每股盈餘	2.92	1.46	0.53	0.60	(0.08)	(0.24)

註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5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張敬人	無保留意見
96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張敬人	無保留意見
97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劉水恩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劉水恩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張敬人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09	15.18	15.21	11.24	24.4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97.15	871.90	844.09	1,368.12	1,618.3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3.82	351.01	285.30	275.79	123.71
	速動比率	175.07	319.40	280.02	268.16	122.56
	利息保障倍數	16.41	8.78	10.11	19.73	19.4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6	2.59	3.67	2.51	3.50
	平均收現日數	128	141	99	145	104
	存貨週轉率（次）	29.44	22.09	41.92	151.85	334.8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5	9.68	24.53	55.5	5.28
	平均銷貨日數	12	16	9	2	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91	10.33	10.57	8.94	14.3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5	1.00	1.06	0.58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51	7.04	3.03	3.29	(0.37)
	股東權益報酬率（%）	20.77	8.52	3.12	3.62	(0.49)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5.70	9.99	15.06	(11.69)
		稅前純益	28.97	14.45	9.19	7.25
	純益率（%）	7.92	6.42	2.49	5.53	(0.58)
	每股盈餘（元）（註2）	2.73	1.46	0.52	0.60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0.05	189.8	62.81	9.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92	69.01	74.08	57.10	86.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87	28.19	6.53	(0.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6	1.23	1.11	—	—
	財務槓桿度	1.08	1.23	1.05	1.13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以上者）：						
1.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係99年度代子公司購料向銀行借款，致負債總額較98年度大幅增加。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係99年度代子公司購料向銀行借款，致負債總額較98年度大幅增加。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99年度營收大幅增加且主要銷售客戶收款天期縮短為120天所致。 4. 存貨週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99年度銷售型態以三角貿易為主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99年度營收大幅增加相對銷貨成本也增加；另99年度進貨大多為關係企業其付款天數大多縮短為120天所致。 6. 固定資產週轉率增加：將固定資產出租致固定資產使用率相對提升。 7. 獲利能力：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純益率等財務指標均較去年衰退，主係受到匯率波動影響產生兌換損失及海外子公司當地薪工調漲獲利狀況衰退所致。 8. 現金流量等相關比率減少：因生產重心轉移至大陸，99年度增加海外子公司資本額；另因代子公司購料籌措資金需求，短期借款增加亦使流動負債增加，故相關現金流量比率減少。 9. 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99年度營收雖有成長，但增加之獲利不足以負擔固定費用，而造成虧損；但稅前損益因海外轉投資獲利仍呈現營業利益；而使得財務槓桿度與去年變動不大。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註3：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准

董事會造送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等，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 致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吳瑞台



監察人 張庭禎



監察人 陳秋郎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四、九十九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東 峰



會計師 張 敬 人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	\$ 40,289	4	\$ 51,574	5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二）	\$ 65,472	7	\$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	-	10,014	1	2120	應付票據	3,179	-	3,189	-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	600	-	282	-	2140	應付帳款	466	-	324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六）	183,953	18	197,132	21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158,054	15	84,263	9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及二一）	73,672	7	23,658	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2,548	-	-	-
1190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二）	1,053	-	-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五）	10,703	1	20,001	2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三及七）	1,511	-	1,757	-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10,535	1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1,604	-	1,358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826	-	351	-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	10,048	1	12,42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2,783	24	108,128	1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2,730	30	298,204	31		其他負債				
	長期投資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一）	137	-	7	-
1421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610,072	59	546,238	57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382	-	242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九）	10,000	1	10,000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19	-	249	-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620,072	60	556,238	58	2XXX	負債合計	253,302	24	108,377	1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一及二二）						股東權益				
	成 本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65,000 仟股，發行 51,886 仟股	518,856	50	518,856	54
1501	土 地	17,460	2	22,713	2	321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259,000	25	259,000	27
1521	房屋及建築	33,967	3	38,834	4		保留盈餘				
1531	機器設備	2,956	-	3,249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858	3	29,763	3
1681	其他設備	17,407	2	18,49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972	1	41,706	4
15X1	成本合計	71,790	7	83,289	8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1,830	4	71,469	7
15X9	減：累積折舊	23,385	2	20,738	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8,405	5	62,551	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6,051)	(2)	16,725	2
	其他資產					3450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13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一及二二）	9,897	1	-	-	3480	庫藏股票－619 仟股	(10,288)	(1)	(10,288)	(1)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二及二二）	25,133	2	25,417	3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6,339)	(3)	6,450	1
1820	存出保證金	1,494	-	3,594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83,347	76	855,775	89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13,298	1	12,970	1						
1888	預付退休金（附註二及十四）	5,620	1	5,17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5,442	5	47,159	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36,649	100	\$ 964,15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36,649	100	\$ 964,15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文宏



經理人：張鴻昌



會計主管：簡福全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696,935	100	\$ 553,741	99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091</u>	<u>-</u>	<u>3,892</u>	<u>1</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695,844	100	549,849	98
4660	加工收入	<u>-</u>	<u>-</u>	<u>9,639</u>	<u>2</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附註二）	<u>695,844</u>	<u>100</u>	<u>559,488</u>	<u>100</u>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658,238	95	514,240	92
5660	加工成本	<u>-</u>	<u>-</u>	<u>10,707</u>	<u>2</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附註三、七、十八及二一）	<u>658,238</u>	<u>95</u>	<u>524,947</u>	<u>94</u>
5910	營業毛利	<u>37,606</u>	<u>5</u>	<u>34,541</u>	<u>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4,354	2	19,761	3
6200	管理費用	53,548	8	66,615	12
6300	研發費用	<u>7,251</u>	<u>1</u>	<u>8,805</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5,153</u>	<u>11</u>	<u>95,181</u>	<u>17</u>
6900	營業損失	(<u>37,547</u>)	(<u>6</u>)	(<u>60,640</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附註二及八）	26,980	4	55,721	10
7160	兌換淨益	-	-	8,866	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7330	技術服務收入（附註二一）	\$ 20,135	3		\$ 35,921	7	
7480	其他（附註十八及二一）	<u>6,053</u>	<u>1</u>		<u>2,247</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53,168</u>	<u>8</u>		<u>102,755</u>	<u>19</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42	-		2,007	-	
7560	兌換淨損	8,407	1		-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二）	-	-		2,367	1	
7880	其他（附註十八）	<u>559</u>	<u>-</u>		<u>146</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9,308</u>	<u>1</u>		<u>4,520</u>	<u>1</u>	
7900	稅前利益	6,313	1		37,595	7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七）	<u>10,319</u>	<u>2</u>		<u>6,647</u>	<u>1</u>	
9600	純益（損）（附註三）	(\$ <u>4,006</u>)	(<u>1</u>)		\$ <u>30,948</u>	<u>6</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純益（損）（附註三及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純益（損）	<u>\$ 0.12</u>	(\$ <u>0.08</u>)		<u>\$ 0.73</u>	<u>\$ 0.60</u>	
9850	稀釋每股純益（損）	<u>\$ 0.12</u>	(\$ <u>0.08</u>)		<u>\$ 0.73</u>	<u>\$ 0.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文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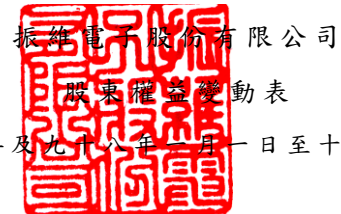


經理人：張鴻昌



會計主管：簡福全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現金股利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發 行 股 本 (附 註 十 五)		資 本 公 積 -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五)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本 溢 價 (附 註 十 五)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 註 二 及 十 五)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利 益 (附 註 二)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二 及 十 六)	合 計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八年初餘額	50,880	\$ 508,803	\$ 259,000	\$ 27,105	\$ 8	\$ 38,540	\$ 65,653	\$ 30,651	\$ -	(\$ 10,288)	\$ 20,363	\$ 853,819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658	-	(2,658)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	8	-	-	-	-	-	-
股票股利—2%	1,006	10,053	-	-	-	(10,053)	(10,053)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	-	-	-	-	-	(15,079)	(15,079)	-	-	-	-	(15,079)
九十八年度純益	-	-	-	-	-	30,948	30,948	-	-	-	-	30,948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	-	-	-	-	13	-	13	13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13,926)	-	-	(13,926)	(13,926)
九十八年底餘額	51,886	518,856	259,000	29,763	-	41,706	71,469	16,725	13	(10,288)	6,450	855,775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3,095	-	(3,095)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	(25,633)	(25,633)	-	-	-	-	(25,633)
九十九年度純損	-	-	-	-	-	(4,006)	(4,006)	-	-	-	-	(4,006)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迴轉	-	-	-	-	-	-	-	-	(13)	-	(13)	(13)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42,776)	-	-	(42,776)	(42,776)
九十九年底餘額	51,886	\$ 518,856	\$ 259,000	\$ 32,858	\$ -	\$ 8,972	\$ 41,830	(\$ 26,051)	\$ -	(\$ 10,288)	(\$ 36,339)	\$ 783,34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文宏



經理人：張鴻昌



會計主管：簡福全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損）	(\$ 4,006)	\$ 30,948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9,873	11,534
迴轉呆帳損失	(47)	(479)
處分投資利益	(15)	(9)
存貨報廢損失	-	26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02	(373)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225	3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26,980)	(55,721)
迴轉退休金	(442)	(714)
資產減損損失	-	2,367
遞延所得稅	(106)	(812)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8)	1,608
應收帳款	13,226	10,48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0,014)	(12,287)
存 貨	44	2,53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381	14,975
應付票據	(10)	(3,308)
應付帳款	142	(8,261)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791	84,263
應付所得稅	2,548	(3,899)
應付費用	(9,298)	(4,542)
其他應付款	10,535	-
其他流動負債	1,591	(6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322</u>	<u>67,91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053)	4,0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	(105,00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10,016	95,012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79,630)	(55,78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5	\$ 3,914
購置固定資產	(767)	(76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00	278
遞延費用增加	(5,257)	(3,0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576)	(71,36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65,472	(78,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9,96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0	-
發放現金股利	(25,633)	(15,07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9,969	(123,044)
現金淨減少	(11,285)	(126,501)
年初現金餘額	51,574	178,075
年底現金餘額	\$ 40,289	\$ 51,574
現金流量資訊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281	\$ 2,505
支付所得稅	\$ 4,062	\$ 11,35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9,929	\$ -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	\$ 27,926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情形		
固定資產增加	(\$ 651)	(\$ 850)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16)	90
支付現金數	(\$ 767)	(\$ 76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文宏



經理人：張鴻昌



會計主管：簡福全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五年二月，主要係從事電線連接插頭、接座、電腦連接線及冷陰極燈管之組裝加工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之業務。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為一股票公開發行公司，後於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且於九十六年九月十四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准予辦理股票櫃檯買賣交易，並於九十六年十月十二日掛牌買賣。

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51 人及 6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金融商品評價損益、資產減損損失、退休金、所得稅暨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或提供勞務完成時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與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包含(一)按帳齡期間之長短個別依一定比例提列；(二)應收款項超過授信期間者逐筆評估，考量無法收回之可能性，酌實提列。

存 貨

存貨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計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計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因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有控制能力，故予以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按本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遞延，並沖減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因本公司對產生交易之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則各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應按本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遞延。

發放現金股利時作為投資減項；配發股票股利時，僅註記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利益，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年；運輸設備，五年；其他設備，四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計價，並按其耐用年限計提折舊；續後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其帳面價值是否有減損，並認列減損損失。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分三至五年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遞延費用、閒置資產及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

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者，以各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純益減少 6,472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3 元。

四、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	\$ 5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695	10,032
外幣活期存款	31,551	41,490
	<u>\$ 40,289</u>	<u>\$ 51,574</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10,014</u>

六、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191,528	\$204,754
減：備抵呆帳	7,575	7,622
	<u>\$183,953</u>	<u>\$197,132</u>

本公司應收帳款債權移轉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本 年 度 已 收 現 金 額	截 至 年 底 已 預 支 金 額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額 度
九十八年度 永豐銀行	<u>\$ 91,585</u>	<u>\$ 57,099</u>	<u>\$ 34,486</u>	3.0676~3.14	<u>\$ 191,940</u>

本公司上述債權已移轉予各該交易銀行，並已喪失該等應收款項債權之控制力。上述債權移轉金額扣除已收現金額及已預支金額後，已轉列為對銀行之應收帳款債權，轉列其他應收款（包含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營業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七、存貨－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 品	\$ 1,511	\$ 1,757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433 仟元及 231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58,238 仟元及 514,240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02 仟元。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73 仟元（主要係因年度中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下腳收入 10 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 260 仟元。

八、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非上市（櫃）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 400,926	100.00	\$ 317,393	100.00
Pors Wiring Co., Ltd.	<u>209,146</u>	100.00	<u>228,845</u>	100.00
	<u>\$ 610,072</u>		<u>\$ 546,238</u>	

本公司基於集團營運考量，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增加對子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投資 2,500 仟美元及 1,700 仟美元。

上述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帳列金額暨其相關之投資淨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成母子公司關係。本公司已將所有子公司之帳目併入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列 金 額	股 權 %	帳 列 金 額	股 權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明勝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u>\$ 10,000</u>	6.67	<u>\$ 10,000</u>	6.67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8,827	\$ 7,135
機器設備	2,531	2,475
其他設備	<u>12,027</u>	<u>11,128</u>
	<u>\$ 23,385</u>	<u>\$ 20,738</u>

十一、出租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5,253
房屋及建築	<u>4,867</u>
	10,120
減：累積折舊－房屋及建築	<u>223</u>
	<u>\$ 9,897</u>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租金之計算及收取方法	未 來 二 年 應 收 租 金 總 額
依市場行情議定並按月收取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u>\$ 819</u>
	<u>546</u>
	<u>\$ 1,365</u>

於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 130 仟元。

十二、閒置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12,180	\$ 12,180
房屋及建築	14,493	14,493
機器設備	2,908	2,908
其他設備	<u>4,060</u>	<u>4,060</u>
	<u>33,641</u>	<u>33,641</u>
減：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40	1,256
機器設備	2,018	2,018
其他設備	<u>2,583</u>	<u>2,583</u>
	<u>6,141</u>	<u>5,857</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890	\$ 890
其他設備	<u>1,477</u>	<u>1,477</u>
	<u>2,367</u>	<u>2,367</u>
	<u>\$ 25,133</u>	<u>\$ 25,417</u>

上述閒置資產係閒置未使用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資產，依其帳面淨額於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轉列閒置資產。惟其中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經本公司管理當局評估，認為已無經濟價值，將其帳面淨額提列損失，因而於九十八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2,367 仟元。

十三、短期銀行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擔保借款，年利率 1.30%	\$ 30,000
信用借款，年利率 1.13%	20,000
銀行信用狀借款，年利率 1.07%-1.17%	<u>15,472</u>
	<u>\$ 65,472</u>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79 仟元及 2,435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利益分別為 210 仟元及 205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利息成本	\$ 60	\$ 9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09)	(257)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47)	(47)
未認列退休金攤銷數	(14)	-
	<u>(\$ 210)</u>	<u>(\$ 205)</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累積給付義務	\$ 1,087	\$ 2,06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776</u>	<u>938</u>
預計給付義務	1,863	3,00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10,682</u>)	(<u>10,282</u>)
提撥狀況	(8,819)	(7,27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61	808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2,438</u>	<u>1,289</u>
預付退休金	<u>(\$ 5,620)</u>	<u>(\$ 5,178)</u>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232</u>	<u>\$ 509</u>

十五、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二)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 (三) 其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得低於股票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為稅後純損，是以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785 仟元及 836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分別按稅後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減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百分之十及百分之三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決議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擬議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95	\$ 2,658		
現金股利	25,633	15,079	\$ 0.5	\$ 0.3
股票股利	-	10,053	-	0.2

上述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包含有九十六年度因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故將以前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8 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以供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2,785	\$ -	\$ 2,392	\$ -
董監事酬勞	836	-	718	-

前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九十八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10,053 仟元轉增資，分為 1,006 仟股，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上述增資案已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八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九十八年八月十八日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六、庫藏股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變 動	年 底 股 數
<u>九十九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19</u>	<u>-</u>	<u>619</u>
<u>九十八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19</u>	<u>-</u>	<u>619</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七、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073	\$ 9,39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327	1,912
暫時性差異	(4,649)	(14,491)
當期所得稅	(3,249)	(3,180)
虧損留抵	<u>3,249</u>	<u>3,180</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	-
境外所得稅不得扣抵之稅額	4,062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226)	(995)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120	18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6,363</u>	<u>7,459</u>
	<u>\$ 10,319</u>	<u>\$ 6,647</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3.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4.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超限	\$ 961	\$ 1,114
未實現兌換淨損	442	-
其 他	<u>201</u>	<u>244</u>
	<u>\$ 1,604</u>	<u>\$ 1,358</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留抵	\$ 4,720	\$ 2,544
研發投資抵減	1,952	1,773
其 他	<u>223</u>	<u>382</u>
	6,895	4,699
減：備抵評價	<u>6,672</u>	<u>4,317</u>
	223	3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利益	(<u>605</u>)	(<u>624</u>)
	(<u>\$ 382</u>)	(<u>\$ 242</u>)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減項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	<u>\$ 1,952</u>	<u>\$ 1,952</u>	一〇二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得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稅額之虧損扣抵如下：

截 止 年 度	金 額
一〇八（尚未核定）	\$ 1,471
一〇九（尚未核定）	<u>3,249</u>
	<u>\$ 4,720</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538</u>	<u>\$ 8,158</u>

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8.29%及 19.56%。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止均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本公司對九十七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進行復查程序，並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

本公司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九十一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4.11.17~98.11.16

本公司以九十一年度現金增資，申請從事增資擴展從事購置全新機器、設備或技術合作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二年七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產業，另於九十四年十一月完成投資計劃，並於計劃完成之次日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十八、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39,893	\$ 39,893	\$ 1,007	\$ 48,932	\$ 49,939
勞健保費用	-	3,065	3,065	106	3,533	3,639
退休金費用	-	1,869	1,869	58	2,172	2,230
其 他	-	1,570	1,570	23	1,615	1,638
	-	46,397	46,397	1,194	56,252	57,446
折舊費用	-	4,628	4,628	1,836	5,578	7,414
攤銷費用	-	4,929	4,929	-	3,978	3,978
	\$ -	\$ 55,954	\$ 55,954	\$ 3,030	\$ 65,808	\$ 68,838

上述折舊費用未包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出租資產九十九年度該費用為 32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項下，與租金收入以淨額表達）；閒置資產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該費用分別為 284 仟元及 142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項下）。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純益（損）	<u>\$ 0.12</u>	<u>(\$ 0.08)</u>	<u>\$ 0.73</u>	<u>\$ 0.60</u>
稀釋每股純益（損）	<u>\$ 0.12</u>	<u>(\$ 0.08)</u>	<u>\$ 0.73</u>	<u>\$ 0.60</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 分 子 ）		股 數 （ 分 母 ）	每 股 純 益 （ 損 ） （ 元 ）	
	稅 前	稅 後	（ 仟 股 ）	稅 前	稅 後
九十九年度					
基本每股純益（損）					
本年度純益（損）	\$ 6,313	(\$ 4,006)	51,267	<u>\$ 0.12</u>	<u>(\$ 0.0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01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純益（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313</u>	<u>(\$ 4,006)</u>	<u>51,368</u>	<u>\$ 0.12</u>	<u>(\$ 0.08)</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純益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九十八年度					
基本每股純益					
本年度純益	\$ 37,595	\$ 30,948	51,267	\$ 0.73	\$ 0.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57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純益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 37,595	\$ 30,948	51,624	\$ 0.73	\$ 0.60

本公司對於員工分紅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則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稅後稀釋每股純損，因潛在普通股列入將具有反稀釋效果，故以稅後基本每股純損列示。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 -	\$ -	\$ 10,014	\$ 10,01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000	-	10,000	-
存出保證金	1,494	1,494	3,594	3,594
負 債				
存入保證金	137	137	7	7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質押定存單、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應付帳款－關係人。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0,014	\$ -	\$ -

(四)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1,299 仟元及 51,522 仟元，九十九年底之金融負債為 65,472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並未持有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故本公司相關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動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增加 655 仟元。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振維企業)	子公司
Pors Wiring Co., Ltd. (川松國際)	子公司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吳江振維)	孫公司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淮安振維)	孫公司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廈門振維)	孫公司
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振維)	孫公司

(二) 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二二及二三列示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佔該科目	佔該科目
	金 額 餘 額 %	金 額 餘 額 %
年 度		
進 貨		
振維企業	\$ 566,692 86	\$ 466,189 91
淮安振維	83,506 13	41,389 8
吳江振維	3,997 -	2,113 -
	<u>\$ 654,195 99</u>	<u>\$ 509,691 99</u>
技術服務收入		
廈門振維	\$ 10,577 53	\$ 18,412 51
吳江振維	9,558 47	17,509 49
	<u>\$ 20,135 100</u>	<u>\$ 35,921 100</u>
手續費收入 (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		
淮安振維	\$ 1,902 31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額	%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額	%
系統服務收入(包含於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其他)								
廈門振維	\$	672	11		\$	-	-	
其他		167	3			-	-	
	\$	839	14		\$	-	-	
年 底								
其他應收款								
代購原料								
淮安振維	\$	64,322	87		\$	-	-	
融 資 款								
吳江振維		6,221	8			-	-	
手續費收入								
淮安振維		2,245	3			-	-	
技術服務收入								
廈門振維		878	2		13,074		55	
吳江振維		-	-		10,584		45	
其 他								
吳江振維		6	-		-		-	
	\$	73,672	100		\$	23,658	100	
應付帳款								
振維企業	\$	123,430	78		\$	62,618	74	
淮安振維		32,364	20		19,571		23	
吳江振維		2,260	2		2,074		3	
	\$	158,054	100		\$	84,263	100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購原料及融資款暨應收手續費收入及技術服務收入所產生，惟上述交易中本公司尚未支付予廠商之款項帳列於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均與非關係人相當，貨款收付條件，除振維企業係採與關係人交易之應收、應付款項互抵之方式沖銷後收付外，其餘係依一般授信條件收付，且其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本公司與關係人間技術服務收入、代購原料手續費收入及系統服務收入，係依據市場行情議定報酬及合約收款方式收取。

(三)本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九	十	九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利 息 收 入	
吳江振維	<u>\$ 19,517</u>	<u>\$ 6,221</u>	-	<u>\$ -</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資金融通交易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提供營業週轉，未取具擔保品，並按合約貸放期間收取。

(四)財產交易

九十八年度

出售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關 係 人 名 稱	成 本	累 積 折 舊	出 售 價 款	出 售 損 益
振維企業	<u>\$ 14,505</u>	<u>\$ 10,953</u>	<u>\$ 3,552</u>	<u>\$ -</u>

本公司出售固定資產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為處分時其帳列未折減餘額。

(五)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 14,173	\$ 15,012
獎 金	2,306	2,056
特 支 費	320	223
紅 利	-	1,240
	<u>\$ 16,799</u>	<u>\$ 18,531</u>

二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淮安振維向銀行融資背書保證、短期銀行借款額度及開立遠期信用狀之擔保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35,444	\$ 40,577
閒置資產－淨額	25,133	25,417
出租資產－淨額	9,897	-
銀行備償專戶 (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1,053	-
	<u>\$ 71,527</u>	<u>\$ 65,994</u>

二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底為吳江振維及淮安振維向銀行融資之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87,818 仟元及 177,766 仟元。

二四、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581	29.13	\$ 279,095	\$ 8,067	31.99	\$ 258,063
港 幣	2,035	3.748	7,628	36	4.126	149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計價之</u>						
<u>長期股權投資</u>						
美 元	20,868	29.13	607,896	16,981	31.99	543,21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182	29.13	180,082	2,603	31.99	83,270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註二一暨附表一、二、三、六及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註二二、二三及附表二。

二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電線連接插頭、接座、電腦連接線及冷陰極燈管之組裝加工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之業務，係單一產業部門，故毋需揭露部門別資訊。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 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外銷收入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亞 洲	\$574,123	\$456,618
歐 洲	68,720	49,251
美 洲	33,058	15,447
	<u>\$675,901</u>	<u>\$521,316</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客 戶	營 業 收 入 金 額	營 業 收 入 金 額
A	\$ 319,237	\$ 284,756
	佔營業收入比例 %	佔營業收入比例 %
	46	51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振維電子公司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9,517 (670 仟美元)	\$ 6,221 (214 仟美元)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313,339	\$ 313,339
1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517 (670 仟美元)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60,768 (5,519 仟美元)	160,768 (5,519 仟美元)

註一：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二：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振維電子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 313,339	\$ 39,144	\$ -	\$ -	-	\$ 313,339
0	振維電子公司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13,339	136,606	87,818	-	11.21	313,339
0	振維電子公司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13,339	177,766	177,766	9,897	22.69	313,339
0	振維電子公司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13,339	52,192	-	-	-	313,339

註一：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二：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該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底	備 註
				股 數			權 淨 值	
振維電子公司	股 票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 權投資	12,500,000	\$ 400,926	100.00	\$ 401,908	註一及二
	Pors Wir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 權投資	2,549,000	209,146	100.00	205,988	註一及三
	明騰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採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0,000	10,000	6.67	-	註四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 權投資	-	3,906 仟美元	100.00	3,906 仟美元	註一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 權投資	-	3,915 仟美元	100.00	3,915 仟美元	註一
	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000 仟美元	100.00	1,000 仟美元	註一
Pors Wiring Co., Ltd.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 權投資	-	6,833 仟美元	100.00	6,833 仟美元	註一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三：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投資溢價之商譽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四：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五：基金受益憑證係依九十八年底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振維電子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 566,692	86%	註	\$ -	—	(\$ 123,430)	(76%)	—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振維電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66,692)	(77%)	註	-	—	4,237 仟美元	77%	—

註：係依與子公司雙方交易之應收、應付款項互抵之方式沖銷後收付，其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振維電子公司	子公司	\$123,430 (註)	-	\$ -	—	\$ 59,703	\$ -

註：係銷貨款項。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備 註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振維電子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Ellen L. Skelton Building, Fishers Lan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及投資控股	\$ 435,737	\$ 356,107	12,500,000	100.00	\$ 400,926	\$ 34,910	\$ 33,969	子公司 (註二)
	Pors Wiring Co., Ltd.	Ellen L. Skelton Building, Fishers Lan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99,979	99,979	2,549,000	100.00	209,146	(7,086)	(6,989)	子公司 (註二)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淮安市漣水縣工業園區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6,000 仟美元	4,500 仟美元	-	100.00	3,906 仟美元	(150 仟美元)	(150 仟美元)	孫公司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福建省廈門市翔安產業區	CCFL 組裝製造銷售	1,500 仟美元	1,500 仟美元	-	100.00	3,915 仟美元	317 仟美元	317 仟美元	孫公司
	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荷坳工業區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1,000 仟美元	-	-	100.00	1,000 仟美元	-	-	孫公司
Pors Wiring Co., Ltd.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吳江市黎里工業園區	各類訊號線及CCFL組裝製造銷售	2,500 仟美元	2,500 仟美元	-	100.00	6,833 仟美元	(81 仟美元)	(81 仟美元)	孫公司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差異金額主要係關係人間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三)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三)	截至本年度止 已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訊號線製造 銷售	\$6,0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4,500 仟美元	\$1,500 仟美元	\$ -	\$6,000 仟美元	100.00	(\$ 150 仟美元)	\$3,906 仟美元	\$ -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訊號線及 CCFL 組裝製造 銷售	2,7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2,500 仟美元	-	-	2,500 仟美元	100.00	(81 仟美元)	6,833 仟美元	-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CCFL 組裝製造銷 售	1,5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1,500 仟美元	-	-	1,500 仟美元	100.00	317 仟美元	3,915 仟美元	-
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訊號線製造 銷售	1,0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1,000 仟美元	-	1,000 仟美元	100.00	-	1,000 仟美元	-
振維電業廠(註四)	—	-	來料加工	-	-	-	-	-	-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二)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一)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37,908 (11,600 仟美元)	\$343,734 (11,800 仟美元)	\$470,008

註一：係以九十九年底之匯率計算。

註二：差異金額係出售信豐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股權，退回投資款已全數匯回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註三：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四：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 98 年 12 月更名。

註五：振維電業廠係採「來料加工」方式轉投資，敘述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九月三十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以經(91)經審二字第 091041335 號函核備投資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並經由該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深圳承租工廠，以來料加工方式投資營運，該來料加工廠並未具法人主體，係隸屬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之生產工廠，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訊號線之加工等業務。九十八年度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支付之加工費為 175,723 仟元。

註六：與大陸轉投資公司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二十一、二十三暨附表二、三及五。

五、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 文 宏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東 峰



會計師 張 敬 人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一 日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合併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322,663	80			\$	1,263,924	7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5,598</u>	-				<u>6,107</u>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317,065	80				1,257,817	71		
4660 加工收入		<u>331,775</u>	20				<u>516,111</u>	29		
4000 營業收入合計（附註二及二十）		<u>1,648,840</u>	100				<u>1,773,928</u>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175,819	71				1,165,387	66		
5660 加工成本		<u>277,167</u>	17				<u>357,293</u>	20		
5000 營業成本合計（附註三、七及十七）		<u>1,452,986</u>	88				<u>1,522,680</u>	86		
5910 營業毛利		<u>195,854</u>	12				<u>251,248</u>	14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42,590	3				47,751	3		
6200 管理費用		124,344	8				149,498	8		
6300 研發費用		<u>7,251</u>	-				<u>8,805</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74,185</u>	11				<u>206,054</u>	11		
6900 營業利益		<u>21,669</u>	1				<u>45,194</u>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40	-				1,098	-		
7160 兌換淨益		-	-				7,402	-		
7480 其他（附註十七）		<u>12,641</u>	1				<u>17,140</u>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3,181</u>	1				<u>25,640</u>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7,351	-	\$	11,264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		2,547	-		-	-
7560	兌換淨損		11,483	1		-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一)		-	-		2,367	-
7880	其他(附註十七)		1,773	-		36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3,154	1		13,994	1
7900	稅前利益		11,696	1		56,840	3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六)		15,702	1		25,892	1
9600	合併總純益(損)(附註三)	(\$	4,006)	-	\$	30,948	2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純益(損)(附註三及十八)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純益(損)	\$	0.12	(\$ 0.08)	\$	0.73	\$ 0.60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純益(損)	\$	0.12	(\$ 0.08)	\$	0.73	\$ 0.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文宏



經理人：張鴻昌



會計主管：簡福全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現金股利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發 行 股 本 (附 註 十 四)		資 本 公 積 一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四)				股 東 權 益	金 融 資 產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附 註 十 四)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附 註 二 及 十 四)	未 實 現 利 益 (附 註 二)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二 及 十 五)		
九十八年初餘額	50,880	\$ 508,803	\$ 259,000	\$ 27,105	\$ 8	\$ 38,540	\$ 65,653	\$ 30,651	\$ -	(\$ 10,288)	\$ 20,363	\$ 853,819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658	-	(2,658)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	8	-	-	-	-	-	-
股票股利—2%	1,006	10,053	-	-	-	(10,053)	(10,053)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3 元	-	-	-	-	-	(15,079)	(15,079)	-	-	-	-	(15,079)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30,948	30,948	-	-	-	-	30,948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	-	-	-	-	-	13	-	13	13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13,926)	-	-	(13,926)	(13,926)
九十八年底餘額	51,886	518,856	259,000	29,763	-	41,706	71,469	16,725	13	(10,288)	6,450	855,775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3,095	-	(3,095)	-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	(25,633)	(25,633)	-	-	-	-	(25,633)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損	-	-	-	-	-	(4,006)	(4,006)	-	-	-	-	(4,006)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迴轉	-	-	-	-	-	-	-	-	(13)	-	(13)	(13)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42,776)	-	-	(42,776)	(42,776)
九十九年底餘額	51,886	\$ 518,856	\$ 259,000	\$ 32,858	\$ -	\$ 8,972	\$ 41,830	(\$ 26,051)	\$ -	(\$ 10,288)	(\$ 36,339)	\$ 783,3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文宏



經理人：張鴻昌



會計主管：簡福全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損）	(\$ 4,006)	\$ 30,948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60,144	58,888
提列（迴轉）呆帳損失	(2,483)	420
處分投資利益	(15)	(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584)	12,191
存貨報廢損失	9,461	4,349
存貨盤虧（盈）	(750)	915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益）	2,547	(18)
迴轉退休金	(442)	(714)
資產減損損失	-	2,367
遞延所得稅	(1,211)	(5,391)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8)	1,608
應收帳款	137,201	(86,234)
其他應收款	14,776	58,080
存 貨	(12,488)	(34,0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41)	429
應付票據	112	(3,397)
應付帳款	(112,569)	(962)
應付所得稅	(5,367)	4,122
應付費用	(19,017)	17,691
其他流動負債	6,963	(8,2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113	53,0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一流動減少（增加）	(1,053)	4,0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	(105,00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價款	10,016	95,01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0,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841	4,802
購置固定資產	(52,246)	(68,78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565	(5,966)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遞延費用增加	(\$ 6,428)	(\$ 4,786)
其他資產減少	-	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305)	(90,69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53,844	6,22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9,965)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0	-
發放現金股利	(25,633)	(15,07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341	(38,824)
匯率影響數	(24,273)	(5,808)
現金淨增加(減少)	33,876	(82,296)
年初現金餘額	171,420	253,716
年底現金餘額	\$ 205,296	\$ 171,420
現金流量資訊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6,431	\$ 12,498
支付所得稅	\$ 16,884	\$ 27,16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9,929	\$ -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 -	\$ 27,926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情形		
固定資產增加	(\$ 46,883)	(\$ 65,917)
應付設備款減少	(5,363)	(2,870)
支付現金數	(\$ 52,246)	(\$ 68,7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文宏



經理人：張鴻昌



會計主管：簡福全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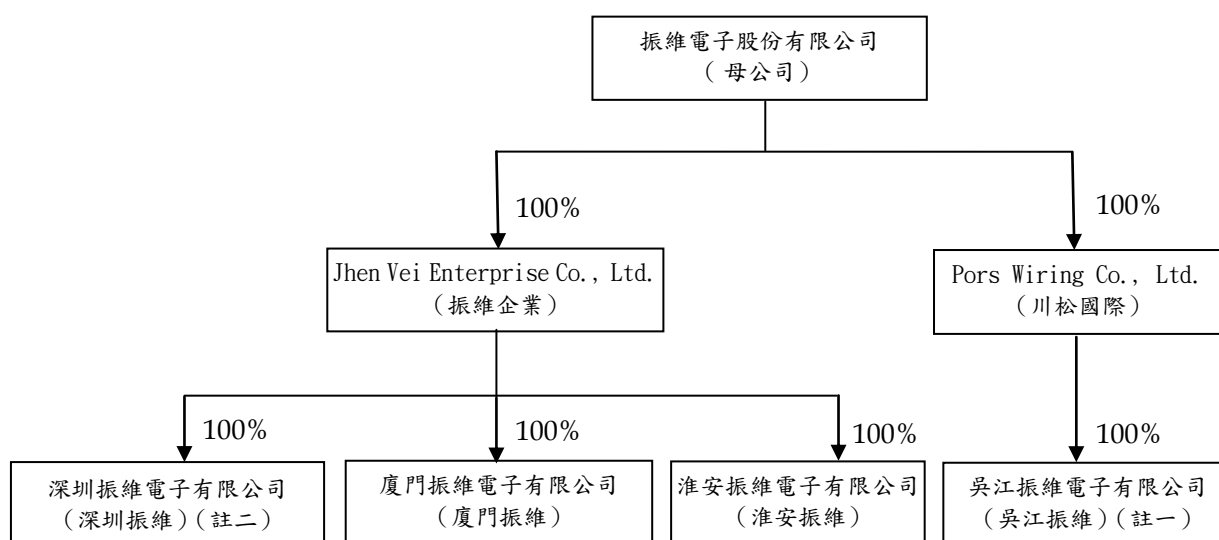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設立於七十五年二月，主要係從事電線連接插頭、接座、電腦連接線及冷陰極燈管之組裝加工製造買賣及進出口貿易之業務。

母公司於九十五年七月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為一股票公開發行公司，後於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且於九十六年九月十四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准予辦理股票櫃檯買賣交易，並於九十六年十月十二日掛牌買賣。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註一：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註二：係於九十九年九月設立，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川松國際公司，為一投資控股公司。

深圳振維、振維企業及淮安振維，主要係從事電線連接插頭、接座、電腦連接線之加工製造買賣之業務。

吳江振維主要係從事電線連接插頭、接座、電腦連接線及冷陰極燈管之組裝加工製造買賣之業務。

廈門振維主要係從事冷陰極燈管之組裝加工製造買賣之業務。

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751人及1,93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土地使用權攤銷、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損失、退休金、所得稅暨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力，即構成母子公司關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均予以消除。

彙總母公司投資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功能性貨幣均為外幣），其資產及負債科目分別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年度平均匯率換算，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九十九年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振維企業、川松國際、廈門振維、淮安振維、深圳振維及吳江振維之帳目。

九十八年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包括母公司、振維企業、川松國際、廈門振維、淮安振維及吳江振維之帳目。

上述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或提供勞務完成時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營業收入係按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與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包含(一)按帳齡期間之長短個別依一定比例提列；(二)應收款項超過授信期間者逐筆評估，考量無法收回之可能性，酌實提列。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五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租賃改良物，二至十年；其他設備，二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按五十年平均攤銷。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計價，並按其耐用年限計提折舊；續後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其帳面價值是否有減損，並認列減損損失。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分三至五年攤銷。

合併借（貸）項

投資子公司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合併借項。合併借項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母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土地使用權、遞延費用及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

庫藏股票

母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母公司購置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母公司依所在地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度合併總純益減少 6,472 仟元，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3 元。

四、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1	\$ 11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2,272	55,019
外幣支票及活期存款	102,847	116,286
	<u>\$205,296</u>	<u>\$171,420</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受益憑證	<u>\$ 10,014</u>

六、應收帳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445,462	\$589,763
減：備抵呆帳	<u>7,969</u>	<u>17,656</u>
	<u>\$437,493</u>	<u>\$572,107</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債權移轉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讓 售 金 額	本 年 度 已收現金額	截 至 年 底 已預支金額	預 支 金 額 年 利 率 (%)	額 度
<u>九十九年度</u>					
華一銀行	<u>\$190,418</u>	<u>\$ 86,907</u>	<u>\$ 46,476</u>	4.2105-4.8412	<u>\$139,824</u>
<u>九十八年度</u>					
華一銀行	\$156,929	\$ 43,622	\$109,950	2.6184~6.4211	\$153,552
永豐銀行	91,585	57,099	34,486	3.0676~3.14	191,94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u>66,314</u>	<u>28,689</u>	<u>37,625</u>	2.05	<u>71,978</u>
	<u>\$314,828</u>	<u>\$129,410</u>	<u>\$182,061</u>		<u>\$417,470</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上述債權已移轉予各該交易銀行，並已喪失該等應收款項債權之控制力。上述債權移轉金額扣除已收現金額及已預支金額後，已轉列為對銀行之應收帳款債權，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營業退回及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各該交易銀行承擔。

七、存貨－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 成 品	74,561	56,213
原 料	79,026	83,131
在 製 品	<u>22,338</u>	<u>28,985</u>
	<u>\$175,925</u>	<u>\$168,329</u>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16,798 仟元及 20,617 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75,819 仟元及 1,165,387 仟元。九十九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584 仟元（主要係年度中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存貨報廢損失 9,461 仟元、存貨盤盈 750 仟元及下腳收入 810 仟元。九十八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2,191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4,349 仟元、存貨盤虧 915 仟元及下腳收入 2,505 仟元。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列 金 額	帳 列 金 額
	股 權 %	股 權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明騰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u>\$ 10,000</u>	<u>\$ 10,000</u>
	6.67	6.67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九、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 37,595	\$ 32,142
機器設備	116,763	104,897
運輸設備	3,722	2,842
租賃改良物	21,219	14,817
其他設備	<u>67,512</u>	<u>62,306</u>
	<u>\$246,811</u>	<u>\$217,004</u>

十、出租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5,253
房屋及建築	<u>4,867</u>
	10,120
減：累積折舊－房屋及建築	<u>223</u>
	<u>\$ 9,897</u>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租金之計算及收取方法	未 來 二 年 應 收 租 金 總 額
依市場行情議定並按月收取	一〇〇年
	一〇一年
	<u>\$ 819</u>
	<u>546</u>
	<u>\$ 1,365</u>

於九十九年底止，母公司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 130 仟元。

十一、閒置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土 地	\$ 12,180	\$ 12,180
房屋及建築	14,493	14,493
機器設備	2,908	2,908
其他設備	<u>4,060</u>	<u>4,060</u>
	<u>33,641</u>	<u>33,641</u>
減：累積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40	1,256
機器設備	2,018	2,018
其他設備	<u>2,583</u>	<u>2,583</u>
	<u>6,141</u>	<u>5,857</u>
減：累積減損		
機器設備	890	890
其他設備	<u>1,477</u>	<u>1,477</u>
	<u>2,367</u>	<u>2,367</u>
	<u>\$ 25,133</u>	<u>\$ 25,417</u>

上述閒置資產係母公司閒置未使用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資產，依其帳面淨額於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轉列閒置資產。惟其中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經母公司管理當局評估，認為已

無經濟價值，將其帳面淨額提列損失，因而於九十八年度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2,367 仟元。

十二、短期銀行借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年利率		
九十九年 1.13%~3.94%		
九十八年 1.779%~2.789%	\$143,242	\$134,376
擔保借款，年利率		
九十九年 1.30%~4.21%		
九十八年 4.90%~5.589%	94,407	64,901
銀行信用狀借款，年利率		
1.07%~1.17%	<u>15,472</u>	<u>-</u>
	<u>\$253,121</u>	<u>\$199,277</u>

十三、員工退休金

母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母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79 仟元及 2,435 仟元。

母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母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利益分別為 210 仟元及 205 仟元。

吳江振維、淮安振維及廈門振維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上述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881 仟元及 6,638 仟元。深圳振維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無員工，故無提列退休金費用。

振維企業及川松國際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母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利息成本	\$ 60	\$ 99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209)	(257)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47)	(47)
未認列退休金攤銷數	(14)	-
	<u>(\$ 210)</u>	<u>(\$ 205)</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包含於其他資產－其他項下）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累積給付義務	\$ 1,087	\$ 2,06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776</u>	<u>938</u>
預計給付義務	1,863	3,00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0,682)	(10,282)
提撥狀況	(8,819)	(7,27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61	808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u>2,438</u>	<u>1,289</u>
預付退休金	<u>(\$ 5,620)</u>	<u>(\$ 5,178)</u>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75%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232</u>	<u>\$ 509</u>

十四、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母公司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 (二)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 (三) 其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母公司正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母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母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分配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得低於股票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為稅後純損，是以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母公司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785 仟元及 836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依據母公司章程規定，分別按稅後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減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百分之十及百分之三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決議通過，母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擬議之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095	\$ 2,658		
現金股利	25,633	15,079	\$ 0.5	\$ 0.3
股票股利	-	10,053	-	0.2

上述母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包含有九十六年度因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故將以前年度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8 仟元轉回未分配盈餘以供分配。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2,785	\$ -	\$ 2,392	\$ -
董監事酬勞	836	-	718	-

前述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母公司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母公司九十八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10,053 仟元轉增資，分為 1,006 仟股，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上述增資案已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八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且於九十八年八月十八日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母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母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五、庫藏股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股 數
<u>九十九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19</u>	<u>-</u>	<u>619</u>
<u>九十八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u>	<u>619</u>	<u>619</u>

母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所得稅

(一)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依各該公司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	\$ 3,783	\$ 27,75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免稅所得	-	(1,572)
永久性差異	(675)	2,541
暫時性差異	(7,315)	(10,560)
虧損留抵	<u>7,345</u>	<u>5,659</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3,138	23,824
境外所得稅不得扣抵之稅額	4,062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331)	(5,574)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		
影響數	120	18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9,713</u>	<u>7,459</u>
	<u>\$ 15,702</u>	<u>\$ 25,892</u>

母公司所在地之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3.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4.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2,482	\$ 1,058
呆帳超限	1,044	2,086
其 他	<u>718</u>	<u>591</u>
	4,244	3,735
減：備抵評價	<u>110</u>	<u>-</u>
	<u>\$ 4,134</u>	<u>\$ 3,735</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16,746	\$ 11,169
研發投資抵減	1,952	1,773
其 他	<u>223</u>	<u>382</u>
	18,921	13,324
減：備抵評價	<u>9,801</u>	<u>4,317</u>
	9,120	9,0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利益	(<u>605</u>)	(<u>624</u>)
	<u>\$ 8,515</u>	<u>\$ 8,383</u>

併入合併報表之個體係各自採淨額方式表達，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於資產負債表中分別列示於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897 仟元及 8,625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82 仟元及 242 仟元。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母公司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減項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	<u>\$ 1,952</u>	<u>\$ 1,952</u>	一〇二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淮安振維及吳江振維得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稅額之虧損扣抵及可抵減之最後年度如下：

公 司 名 稱	截 止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淮安振維	一〇二年度（尚未核定）	\$ 5,708
	一〇三年度（尚未核定）	2,428
	一〇四年度（尚未核定）	761
母公司	一〇八年度（尚未核定）	1,471
	一〇九年度（尚未核定）	3,249
吳江振維	一〇四年度（尚未核定）	<u>3,129</u>
		<u>\$ 16,746</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母公司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538</u>	<u>\$ 8,158</u>

母公司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8.29%及 19.56%。

依母公司所在地之所得稅法規定，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母公司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止均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四) 子公司所得稅租稅相關資訊：

振維企業及川松國際因係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吳江振維之企業所得稅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國家稅務局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核准公司之生產性所得，從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第六年後依正常所得稅率徵收。吳江振維九十九年度為虧損，依法無企業所得稅。九十八年度為獲利之第四年，依法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

淮安振維之企業所得稅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國家稅務局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核准公司之生產性所得，惟經國務院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布國發（2007）39 號之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通知，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因未獲利而尚未享受稅收優惠者，其優惠期限從九十七年度起開始適用。淮安振維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為虧損，依法無企業所得稅。

廈門振維及深圳振維之企業所得稅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以稅率 25%徵收，惟深圳振維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未開始營運，亦無繳納企業所得稅。

母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惟母公司對九十七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目前進行複查程序，並已估列相關之所得稅。

母公司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九十一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4.11.17~98.11.16

母公司以九十一年度現金增資，申請從事增資擴展從事購置全新機器、設備或技術合作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二年七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製造業及相關技術服務產業，另於九十四年十一月完

成投資計劃，並於計劃完成之次日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十七、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屬於營業成本者	十 屬於營業費用者	九 屬於營業費用者	年 合	度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78,750	\$ 61,152		\$ 239,902	
勞健保費用	2,401	3,995		6,396	
退休金費用	5,331	4,419		9,750	
其 他	<u>7,306</u>	<u>3,093</u>		<u>10,399</u>	
小 計	193,788	72,659		266,447	
折舊費用	35,094	18,674		53,768	
攤銷費用	<u>34</u>	<u>6,026</u>		<u>6,060</u>	
	<u>\$ 228,916</u>	<u>\$ 97,359</u>		<u>\$ 326,275</u>	

	九 屬於營業成本者	十 屬於營業費用者	八 屬於營業費用者	年 合	度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63,148	\$ 69,903		\$ 233,051	
勞健保費用	2,774	4,533		7,307	
退休金費用	4,936	3,932		8,868	
其 他	<u>2,089</u>	<u>2,715</u>		<u>4,804</u>	
小 計	172,947	81,083		254,030	
折舊費用	34,678	17,261		51,939	
攤銷費用	<u>63</u>	<u>6,744</u>		<u>6,807</u>	
	<u>\$ 207,688</u>	<u>\$ 105,088</u>		<u>\$ 312,776</u>	

上述折舊費用未包含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出租資產九十九年度該費用為 32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項下，與租金收入以淨額表達）；閒置資產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該費用分別為 284 仟元及 142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項下）。

十八、合併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 稅	十 前	九 稅	年 後	九 稅	十 前	八 稅	年 後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0.12</u>		<u>\$ 0.08</u>		<u>\$ 0.73</u>		<u>\$ 0.60</u>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0.12</u>		<u>\$ 0.08</u>		<u>\$ 0.73</u>		<u>\$ 0.60</u>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合併每股純益(損)(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九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純益(損)			
本年度母公司純益			
(損)	\$ 6,313	(\$ 4,006)	51,2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0.12</u> (<u>\$ 0.08</u>)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_____ 101
合併稀釋每股純益(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母公司純益			
(損)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 6,313</u>	(<u>\$ 4,006</u>)	<u>51,368</u>
			<u>\$ 0.12</u> (<u>\$ 0.08</u>)
<u>九十八年度</u>			
合併基本每股純益			
本年度母公司純益	\$ 37,595	\$ 30,948	51,2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0.73</u> <u>\$ 0.60</u>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_____ 357
合併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母公司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7,595</u>	<u>\$ 30,948</u>	<u>51,624</u>
			<u>\$ 0.73</u> <u>\$ 0.60</u>

母公司對於員工分紅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益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益。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益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純益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九十九年度稅後合併稀釋每股純損，因潛在普通股列入將具有反稀釋效果，故以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純損列示。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 10,014	\$ 10,01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	10,000	-
存出保證金	12,512	12,512	16,077	16,077
<u>負 債</u>				
存入保證金	137	137	7	7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流動、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母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10,014	\$ -	\$ -

(四)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74,864 仟元及 170,402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53,121 仟元及 199,277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並未持有重大之金融資產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故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因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短期銀行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現金流出增加 2,531 仟元。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母 公 司 及 其 子 公 司 之 關 係
力信興業公司（力信興業）	對母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投資公司
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寶公司）	力信興業之母公司
蘇州福泰電子公司（蘇州福泰）	力信興業之孫公司
蘇州力信電子公司（蘇州力信）	光寶公司（力信興業之母公司）之孫公司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估該科目餘額		估該科目餘額	
	金 額	%	金 額	%
年 度				
銷貨收入				
光寶公司	\$ 15,990	1	\$ 52,209	4
其 他	-	-	114	-
	<u>\$ 15,990</u>	<u>1</u>	<u>\$ 52,323</u>	<u>4</u>
年 底				
應收帳款				
光寶公司	<u>\$ 3,854</u>	<u>1</u>	<u>\$ 12,119</u>	<u>2</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貨款收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 14,173	\$ 15,012
獎 金	2,306	2,056
特 支 費	320	223
紅 利	-	1,240
	<u>\$ 16,799</u>	<u>\$ 18,531</u>

二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融資背書保證、短期銀行借款額度及開立遠期信用狀之擔保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82,659	\$ 93,197
閒置資產－淨額	25,133	25,417
出租資產－淨額	9,897	-
銀行備償專戶（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1,053	-
應收帳款－淨額	-	25,068
	<u>\$118,742</u>	<u>\$143,682</u>

二二、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底為吳江振維及淮安振維向銀行融資之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87,818 仟元及 177,766 仟元。

二三、其 他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7,611	29.13	\$ 513,008	\$ 25,190	31.99	\$ 805,828
人民幣	30,471	4.4205	134,697	10,584	4.6858	49,595
港幣	2,583	3.748	9,681	270	4.126	1,1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1,934	29.13	347,637	11,568	31.99	370,060
人民幣	32,654	4.4205	144,347	10,297	4.6858	48,250
港幣	773	3.748	2,897	1,022	4.126	4,217

二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一、二、三、六及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附註二一、二二及附表二。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二五、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產業別資訊列示於附表九。

(二) 地區別資訊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地區別資訊列示於附表十。

(三) 外銷收入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亞 洲	\$120,945	\$109,092
歐 洲	68,720	49,375
美 洲	33,058	15,641
	<u>\$222,723</u>	<u>\$174,108</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營 業 收 入 金 額	佔 收 入 %	營 業 收 入 金 額	佔 收 入 %
A	\$319,237	19	\$284,756	16
B	240,959	15	4,375	-
C	237,258	14	472,868	27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振維電子公司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9,517 (670 仟美元)	\$ 6,221 (214 仟美元)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313,339	\$ 313,339
1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517 (670 仟美元)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60,768 (5,519 仟美元)	160,768 (5,519 仟美元)

註一：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二：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三：上表列示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振維電子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 313,339	\$ 39,144	\$ -	\$ -	-	\$ 313,339
0	振維電子公司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13,339	136,606	87,818	-	11.21	313,339
0	振維電子公司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13,339	177,766	177,766	9,897	22.69	313,339
0	振維電子公司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13,339	52,192	-	-	-	313,339

註一：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二：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該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底	備註
				股數			權淨值	
振維電子公司	股票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2,500,000	\$ 400,926	100.00	\$ 401,908	註一及二
	Pors Wiring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549,000	209,146	100.00	205,988	註一及三
	明騰薄膜股份有限公司	採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0,000	6.67	-	註四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3,906 仟美元	100.00	3,906 仟美元	註一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3,915 仟美元	100.00	3,915 仟美元	註一
	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00 仟美元	100.00	1,000 仟美元	註一
Pors Wiring Co., Ltd.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6,833 仟美元	100.00	6,833 仟美元	註一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三：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投資溢價之商譽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四：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五：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和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振維電子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 566,692	86%	註一	\$ -	—	(\$ 123,430)	(76%)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振維電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566,692)	(77%)	註一	-	—	4,237 仟美元	77%	

註一：係依與子公司雙方交易之應收、應付款項互抵之方式沖銷後收付，其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振維電子公司	子公司	\$123,430 (註一)	-	\$ -	-	\$ 59,703	\$ -

註一：係銷貨款項。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備 註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振維電子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Ellen L. Skelton Building, Fishers Lan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及投資控股	\$ 435,737	\$ 356,107	12,500,000	100.00	\$ 400,926	\$ 34,910	\$ 33,969	子公司 (註二)
	Pors Wiring Co., Ltd.	Ellen L. Skelton Building, Fishers Lan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99,979	99,979	2,549,000	100.00	209,146	(7,086)	(6,989)	子公司 (註二)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淮安市漣水縣工業園區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6,000 仟美元	4,500 仟美元	-	100.00	3,906 仟美元	(150 仟美元)	(150 仟美元)	孫公司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福建省廈門市翔安產業區	CCFL 組裝製造銷售	1,500 仟美元	1,500 仟美元	-	100.00	3,915 仟美元	317 仟美元	317 仟美元	孫公司
	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廣東省深圳市荷坳工業區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1,000 仟美元	-	-	100.00	1,000 仟美元	-	-	孫公司
Pors Wiring Co., Ltd.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江蘇省吳江市黎里工業園區	各類訊號線及CCFL組裝製造銷售	2,500 仟美元	2,500 仟美元	-	100.00	6,833 仟美元	(81 仟美元)	(81 仟美元)	孫公司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差異金額主要係關係人間交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和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度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三)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6,0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500 仟美元	\$1,500 仟美元	\$ -	\$6,000 仟美元	100.00	(\$ 150 仟美元)	\$3,906 仟美元	\$ -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訊號線及CCFL組裝製造銷售	2,7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500 仟美元	-	-	2,500 仟美元	100.00	(81 仟美元)	6,833 仟美元	-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CCFL組裝製造銷售	1,5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00 仟美元	-	-	1,500 仟美元	100.00	317 仟美元	3,915 仟美元	-
深圳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1,000 仟美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000 仟美元	-	1,000 仟美元	100.00	-	1,000 仟美元	-
振維電業廠(註四)	—	-	來料加工	-	-	-	-	-	-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二)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一)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37,908 (11,600 仟美元)	\$343,734 (11,800 仟美元)	\$470,008

註一：係以九十九年底之匯率計算。

註二：差異金額係出售信豐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股權，退回投資款已全數匯回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註三：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四：振維電業廠係採「來料加工」方式轉投資，敘述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九月三十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以經(91)經審二字第 091041335 號函核備投資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並經由該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深圳承租工廠，以來料加工方式投資營運，該來料加工廠並未具法人主體，係隸屬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之生產工廠，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訊號線之加工等業務。九十九年度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支付之加工費為 142,538 仟元。

註五：與大陸轉投資公司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註二十、二一、二二暨附表一、二、三及六。

註六：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九十九年度 振維電子公司	振維企業	1	進 貨	\$ 566,69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4
		振維企業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3,430	應收、應付互抵後收付	9
		吳江振維	1	技術服務收入	9,558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1
		吳江振維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221	按合約貸放期間收取	-
		淮安振維	1	進 貨	83,50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淮安振維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2,36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淮安振維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4,32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淮安振維	1	手續費收入	1,902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
		廈門振維	1	技術服務收入	10,577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1
		廈門振維	1	系統服務收入	672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
1	振維企業	振維電子公司	2	銷 貨	566,69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4
		振維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430	應收、應付互抵後收付	9
		淮安振維	3	進 貨	90,06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淮安振維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淮安振維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4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2	吳江振維	振維電子公司	2	技術服務支出	9,558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1
		振維電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221	按合約貸放期間收取	-
		淮安振維	3	進 貨	62,61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4
		淮安振維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95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廈門振維	3	銷 貨	37,11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3	淮安振維	振維電子公司	2	銷 貨	83,50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振維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2,36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振維電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4,32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振維電子公司	2	手續費支出	1,902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
		振維企業	3	銷 貨	90,06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振維企業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振維企業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4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吳江振維	3	銷 貨	62,61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4
		吳江振維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95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4	廈門振維	振維電子公司	2	技術服務支出	10,577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1
		振維電子公司	2	系統服務支出	672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
		吳江振維	3	進 貨	37,11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九十八年度 振維電子公司	振維企業	1	進貨	\$ 466,18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6
		振維企業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618	應收、應付互抵後收付	4
		吳江振維	1	技術服務收入	17,509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1
		吳江振維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84	按合約收款方式收取	1
		淮安振維	1	進貨	41,38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淮安振維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57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廈門振維	1	技術服務收入	18,412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1
		廈門振維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074	按合約收款方式收取	1
1	振維企業	振維電子公司	2	銷貨	466,18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6
		振維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62,618	應收、應付互抵後收付	4
		吳江振維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43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淮安振維	3	進貨	45,5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淮安振維	3	預付貨款	13,63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振維電子公司	2	技術服務支出	17,509	依市場行情議定報酬	1
		振維電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84	按合約收款方式收取	1
		振維企業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1,43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2	吳江振維	淮安振維	3	進貨	23,7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淮安振維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4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廈門振維	3	銷貨	47,40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廈門振維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89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振維電子公司	2	銷貨	41,38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振維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57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振維企業	3	銷貨	45,5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振維企業	3	預收貨款	13,63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3	淮安振維	吳江振維	3	銷貨	23,7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吳江振維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4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振維電子公司	2	技術服務支出	18,41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振維電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07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吳江振維	3	進貨	47,40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吳江振維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89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振維電子公司	2	技術服務支出	18,41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振維電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3,07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4	廈門振維	吳江振維	3	進貨	47,40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吳江振維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89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註一：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消。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產業別資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面 板 部 門	十 電 子 部 門	九 調 整 及 沖 銷	年 合 併	九 面 板 部 門	十 電 子 部 門	八 調 整 及 沖 銷	年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392,559	\$ 1,256,281	\$ -	\$ 1,648,840	\$ 718,544	\$ 1,055,384	\$ -	\$ 1,773,928
來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	37,114	806,915	(844,029)	-	47,403	578,929	(626,332)	-
收入合計	<u>\$ 429,673</u>	<u>\$ 2,063,196</u>	<u>(\$ 844,029)</u>	<u>\$ 1,648,840</u>	<u>\$ 765,947</u>	<u>\$ 1,634,313</u>	<u>(\$ 626,332)</u>	<u>\$ 1,773,928</u>
部門損益	<u>\$ 114,099</u>	<u>\$ 13,729</u>	<u>\$ 18,185</u>	\$ 146,013	<u>\$ 175,069</u>	<u>(\$ 16,190)</u>	<u>\$ 35,813</u>	\$ 194,692
公司一般收入				13,181				25,640
公司一般費用				(140,147)				(152,228)
利息費用				(7,351)				(11,264)
稅前利益				<u>\$ 11,696</u>				<u>\$ 56,840</u>
可辨認資產	<u>\$ 86,077</u>	<u>\$ 435,881</u>	<u>\$ -</u>	\$ 521,958	<u>\$ 70,223</u>	<u>\$ 487,526</u>	<u>\$ -</u>	\$ 557,749
公司一般資產				820,917				938,681
資產合計				<u>\$ 1,342,875</u>				<u>\$ 1,496,430</u>
折舊及攤提費用	<u>\$ 12,212</u>	<u>\$ 47,616</u>			<u>\$ 9,830</u>	<u>\$ 48,916</u>		
資本支出金額	<u>\$ 8,018</u>	<u>\$ 50,656</u>			<u>\$ 15,026</u>	<u>\$ 58,547</u>		

說 明：

(一)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產業部門分為面板事業群及電子事業群。

(二)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與費用，惟不包括公司一般管理費用及利息費用。

(三) 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指定歸屬該部門之有形資產。惟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

1. 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2. 對其他部門墊款或貸款。
3. 依權益法計價之對外股權投資。部門間之銷貨與轉撥係以正常銷貨價格為計價基礎。

(四) 部門間之銷貨與轉撥係以正常銷貨價格為計價基礎。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地區別資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亞	十 洲	九 國	年 內	度 調 整 及 沖 銷	度 合 併	九 亞	十 洲	八 國	年 內	度 調 整 及 沖 銷	度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952,996		\$ 695,844		\$ -	\$ 1,648,840	\$ 1,214,440		\$ 559,488		\$ -	\$ 1,773,928
來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	844,029		-		(844,029)	-	626,332		-		(626,332)	-
收入合計	\$ 1,797,025		\$ 695,844		(\$ 844,029)	\$ 1,648,840	\$ 1,840,772		\$ 559,488		(\$ 626,332)	\$ 1,773,928
部門損益	\$ 111,827		\$ 16,001		\$ 18,185	\$ 146,013	\$ 152,904		\$ 5,975		\$ 35,813	\$ 194,692
公司一般收入						13,181						25,640
公司一般費用						(140,147)						(152,228)
利息費用						(7,351)						(11,264)
稅前利益						\$ 11,696						\$ 56,840
可辨認資產	\$ 987,016		\$ 355,859		\$ -	\$ 1,342,875	\$ 1,099,220		\$ 397,210		\$ -	\$ 1,496,430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
資產合計						\$ 1,342,875						\$ 1,496,430

說 明：

(一)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與費用，惟不包括公司一般管理費用、利息費用及採權益法計價之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 部門可辨認資產係指可直接指定歸屬該部門之有形資產。惟部門可辨認資產不包括：

1. 非供任何特定部門營業使用而持有之資產。
2. 對其他部門墊款或貸款。
3. 依權益法計價之對外股權投資。

(三) 部門間之銷貨與轉撥係以正常銷貨價格為計價基礎。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98,204	312,730	14,526	4.87
固定資產	62,551	48,405	(14,146)	(22.62)
其他資產	47,159	55,442	8,283	17.56
資產總額	964,152	1,036,649	72,497	7.52
流動負債	108,128	252,783	144,655	133.78
長期負債	—	—	—	—
負債總額	108,377	253,302	144,925	133.72
股本	518,856	518,856	—	—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259,000	259,000	—	—
保留盈餘	71,469	41,830	(29,639)	(41.47)
股東權益總額	855,775	783,347	(72,428)	(8.46)
註：98 年度及 99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茲就各科目最近兩年度變動達 20% 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1. 固定資產減少，係 99 年度生產線轉移至大陸，將固定資產出租致固定資產金額較 98 年減少所致。 2.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 99 年度代子公司購料向銀行借款，致負債總額較 98 年度大幅增加。 3. 負債總額增加，詳上述 2. 之說明。 4. 保留盈餘減少 99 年度營收雖有成長，但受到匯率波動影響產生兌換損失及海外子公司薪工調漲，致獲利狀況衰退。				

二、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559,488	695,844	136,356	24.37
營業成本	524,947	658,238	133,291	25.39
營業毛利	34,541	37,606	3,065	8.87
營業費用	95,181	75,153	(20,028)	(21.04)
營業損失	(60,640)	(37,547)	23,093	38.0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2,755	53,168	(49,587)	(48.2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520	9,308	4,788	105.93
稅前淨利	37,595	6,313	(31,282)	(83.21)
所得稅費用	6,647	10,319	3,672	55.24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純（損）益	30,948	(4,006)	(34,954)	(112.94)

註：98 年度及 99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增減變動 20% 分析說明：

1. 銷貨收入、銷貨成本、銷貨毛利、營業利益：99 年度營收大幅成長，營運狀況良好致銷貨毛利、營業利益均較去年成長。
2. 營業費用：99 年度生產線已全數轉移至海外，銷貨型態也以三角貿易居多，相關費用也因營運型態轉變大幅減少。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要係海外轉投資當地薪工調漲及稅負影響致獲利衰退，另受到匯率波動影響 99 年度產生兌換損失。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99 年度受到匯率波動影響產生兌換損失。
5. 所得稅費用：主要是認列技術服務收入產生海外所得稅不得扣抵的稅額。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

	前後期 增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銷售價格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3,065	42,192	(44,216)	(1,710)	6,799
說 明	1. 銷售價格差異： 主要 99 年度連接線銷售大幅成長產生有利差異。 2. 成本價格差異： 主要 99 年度連接線雖銷售量大幅成長，但由於產品銷售組合不同產生不利差異。 3. 銷售組合差異： 99 年度因客戶產品需求變化，銷售型態微幅變動，產生不利差異。 4. 數量差異： 主要係 99 年度連接線銷售大幅成長，產生有利差異。 5. 綜上所述，99 年度毛利增加 3,065 仟元。				

- (三) 預計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之主要影響因素：持續拓展連接線組客源，除維持現有客戶銷售之市佔率外，亦增加對 3C 產品組合，以提升產品銷量。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 目 \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增 (減) 比 例
現金流量比率 (%)	9.23	62.81	(85.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6.32	57.10	51.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2)	6.53	(96.9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99 年度因生產重心轉移至大陸，增加海外子公司資本額；另代子公司購料籌措資金需求致短期借款增加，亦使流動負債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大幅減少。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由於本公司業務處於成長獲利階段，且與國內銀行往來已建立良好融資信用條件，故尚無資金流動性之虞亦無現金不足之情況。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之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289	491,210	(497,991)	33,508	-	-
1.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係因營業收入現金之挹注及技術服務收入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為擴充產能預計增加轉投資公司設備投資。 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說 明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政 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 資計畫
Jhen Vei Enterprise Co.,Ltd.	33,969	說明	主要係認列轉投資公司利益及各類訊號線之需求穩定成長所致	持續投入生產及適時擴充廠房	無
Pors Wiring Co.,Ltd	(6,989)	說明	主要係 CCFL 受產業變化影響，業績大幅減少	持續投入生產及適時擴充廠房	無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150) 仟美元	說明	主要係各類訊號線之需求尚未達到量產規模所致	持續投入生產及適時擴充廠房	增資擴充

說明 項目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 資計畫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81) 仟美元	說明	主要係 CCFL 受產業變 化影響，業績大幅減少	持續投入生產及 適時擴充廠房	無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317 仟美元	說明	主要係 CCFL 需求及業 績穩定成長所致	持續投入生產及 適時擴充廠房	無
振維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0 仟美元	說明	尚處創業階段	持續投入生產及 適時擴充廠房	無

說明：

本公司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控制目前訂有「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狀況；另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子公司監理作業」相關規範，以便督促各子公司針對重大財務、業務事項訂定相關作業程序，並監督其依法執行或辦理，建立子公司營運風險管理機制，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第一季
負債佔資產比率(%)	11.24	24.43	20.62
利息費用	2,007	342	211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98 及 99 年度及 100 年第一季之借款利息費用分別為 2,007 仟元、342 仟元、211 仟元，98 年度為因應營運資金需求，向銀行申請應收帳款賣斷額度，該額度已於 98 年底到期，加上 99 年台灣生產移轉至海外，故資金需求大幅降低以致利息費用相對減少，惟 99 年第三季購銅出口，促使應付金額大幅增加致負債佔資產比率提高，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利率變動，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利率。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8 年度	99 年度
兌換淨(損)益(A)	8,866	(8,407)
營業收入(B)	559,488	695,844
(A)/(B)	1.58%	(1.21%)

本公司 98 及 99 年度之兌換淨(損)益分別為 8,866 仟元、(8,407)仟元，本公司銷售貨物多以美元計價之交易為主，故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係有顯著的影響，透過自然避險方式，同幣別收入與支出款項對沖，可降低匯率變動的風險，業務部門報價亦會參考匯率變動因素，適時將匯率波動反應在報價上，惟 99 年第四季台幣強勁升值，匯率波動甚鉅，以致本公司未能及時因應，未來本公司將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掌握匯率變化情勢，並適時調節外幣資產部位，承作以避險為目的之預購或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以為相關因應之措施。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我國政府對於本國通貨膨脹情形控制得宜，為防止未來國際原、物料價格呈現上漲趨勢，造成成本增加之壓力，因此本公司積極改善生產流程，並加強說服客戶接受產品漲價幅度，以減少公司承擔成本之壓力。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等之情事。

(2).本公司截至100年4月底為配合集團營運擴充及業務需要，分別為子公司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總計265,584仟元，均已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上述並無重大異常之情事，故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3).本公司訂有「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並據以執行，99年並未從事以投機為目的之衍生性商品。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在目前所營業務為冷陰極燈管之組裝、連接線組及無線紅外線遙控器之生產與銷售等共三大產品部份，相關研發工作皆為符合客戶之需求及掌握關鍵技術發展，為持續公司競爭力，對於研發之投入向來不遺餘力，99年投入研發費用為7,251仟元，佔營收淨額之1.04%，未來本公司將配合各項研發計畫，預計100年需投入之研發經費佔營收比重仍維持相當比例。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法令，並由財務、會計、稽核等單位針對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提供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配合調整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營運活動，以期符合法令之規定，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掌握市場趨勢，並視情形指派專人或專案小組評估研究對於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性暨因應措施，最近年度並無重要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影響本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來源雖來自子公司採購，但仍積極整合上下游生產，藉以分散進貨風險；另銷售對象主要為國內外大廠之客戶，且積極擴展客源及通路，故無集中銷貨之情形，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之虞。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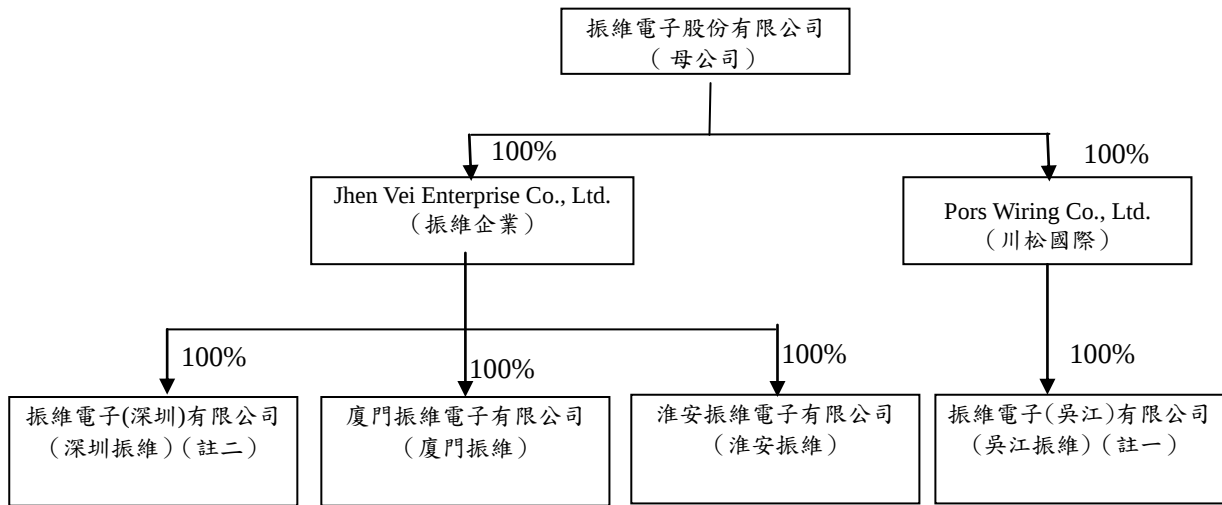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圖



(註一)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註二)係於九十九年九月設立，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Jhen Vei Enterprise Co.,Ltd.	91.11.21	英屬維京群島	12,500 仟美元	海外控股公司、貿易及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Pors Wiring Co.,Ltd.	91.10.3	英屬維京群島	2,549 仟美元	投資控股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 (註一)	91.10.3	江蘇省吳江市黎里工業園區	2,700 仟美元	各類訊號線及冷陰極燈管模組製造銷售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95.3.28	江蘇省淮安縣漣水縣工業園區	6,000 仟美元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96.5.21	福建省廈門市翔安產業區	1,500 仟美元	冷陰極燈管模組製造銷售
振維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二)	99.9.7	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橫崗街道	1,000 仟美元	各類訊號線製造銷售

(註一)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註二)係於九十九年九月設立，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之行業與分工情形：

振維企業、淮安振維及深圳振維主要從事電線連接插頭、接座、電腦連接線之加工製造買賣之業務，為華南地區業務拓展及生產基地；吳江振維主要係從事電線連接插頭、接座、電腦連接線及冷陰極燈管之組裝加工製造買賣之業務，為華東地區業務拓展及生產基地；廈門振維主要從事冷陰極燈管之組裝加工製造買賣之業務。Pors Wiring Co.,Ltd.為投資控股公司，並無產業之生產及銷售功能。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99 年 12 月 31 日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Jhen Vei Enterprise Co.,Ltd.	董事	張鴻昌、高文宏	12,500 仟股	100%
Pors Wiring Co.,Ltd.	董事	張鴻昌、高文宏	2,549 仟股	100%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註 2)	董事	張鴻昌、高文宏、張玉林	註 1	100%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張鴻昌、高文宏、黃林埠	註 1	100%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張鴻昌、高文宏、林德森	註 1	100%
振維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 3)	董事	張鴻昌、高文宏、黃林埠	註 1	100%

註 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註 2：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註 3：係於九十九年九月設立，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6.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99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註 1)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Jhen Vei Enterprise Co.,Ltd.	12,500 仟美元	523,702	121,794	401,908	738,077	24,334	34,910	2.79
Pors Wiring Co.,Ltd.	2,549 仟美元	205,988	0	205,988	0	0	(7,086)	(2.78)
吳江振維電子有限公司(註 3)	2,700 仟美元	370,899	171,841	199,058	520,642	(7,916)	(2,545)	—(註 2)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6,000 仟美元	398,856	285,073	113,783	328,258	(1,612)	(4,738)	—(註 2)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1,500 仟美元	138,899	24,866	114,033	210,045	15,522	10,005	—(註 2)
振維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 4)	1,000 仟美元	29,130	0	29,130	0	0	0	—(註 2)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二十八段規定之兌換匯率換算為新台幣。(US\$1：NT\$29.13)、(RMB\$1：NT\$4.4205)

註 2：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註 3：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註 4：係於九十九年九月設立，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94 頁至第 136 頁

(三)關係報告書

1、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從屬公司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股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振維電子(股)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間接投資大陸控股與大陸公司從事間接貿易	12,500,000	100%	—	董事長	張鴻昌
	Pors Wiring Co., Ltd.	間接投資大陸控股與大陸公司從事間接貿易	2,549,000	100%	—	董事長	張鴻昌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大陸之生產工廠	註 1	100%	—	董事長 廠長	張鴻昌 李曉明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在大陸之生產工廠	註 1	100%	—	董事長 廠長	張鴻昌 林德森
	振維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 3)	本公司在大陸之生產工廠	註 1	100%	—	董事長 副總	張鴻昌 黃林埠
Pors Wiring Co., Ltd.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註 2)	本公司在大陸之生產工廠	註 1	100%	—	董事長 廠長	張鴻昌 劉興權

註 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註 2：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註 3：係於九十九年九月設立，始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2、往來交易情形

進、銷貨交易情形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交易對象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進貨	\$566,692	86%	註 1	—	—	\$(123,430)	(76%)	
振維電子(股)公司	銷貨	(566,692)	(77%)	註 1	—	—	4,237 仟美元	77%	

註 1 係依與子公司交易之應收、應付款項互抵之方式沖銷後收付，其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 2 表列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3、背書保證情形及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資金融通情形

99 年 12 月 31 日止

貸出資金之公司	對象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區間	本期 利息 總額	融通期 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品		交易決定 方式	提列備列 呆帳情形
								名稱	金額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註 2)	670 仟美元	214 仟美元	-	\$ -	-	營運週轉	-	-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

註 1：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註 2：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背書保證情形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1)	本年度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2)
	公司名稱	關係						
振維電子公司	Jhen Vei Enterprise Co., Ltd.	子公司	\$ 313,339	\$39,144	\$ -	\$-	-	\$ 313,339
	振維電子(吳江)有限公司(註 3)	孫公司	313,339	136,606	87,818	-	11.21	313,339
	淮安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13,339	177,766	177,766	9,897	22.69	313,339
	廈門振維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313,339	52,192	-	-	-	313,339

註 1：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 2：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 3：原名川松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更名。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九十九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振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文宏

